



BILLION[®]

股票代號：3027

一一四年度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中華民國 一 一 五年五月二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billion.com>

一、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蕭啟仁	職 稱：總管理處協理
電話：(02)2914-5665	E-mail：press@billion.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鎧丞	職 稱：會計主管
電話：(02)2914-5665	E-mail：press@billion.com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2 號 8 樓	(02)2914-5665
新竹實驗室：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20 號 6 樓之 6	(03)575-32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處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2-3999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寇惠植、郭欣頤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kpmg.com/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billi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3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五、最近一年內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50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參、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6
肆、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最近二年度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資通安全管理.....	77
七、重要契約.....	79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0
一、財務狀況分析.....	80
二、經營結果分析.....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83

六、風險管理與評估.....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8
陸、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盛達電業（以下簡稱「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回顧 114 年，全球經濟雖面臨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組的挑戰，但能源轉型的大趨勢確立不變。本公司堅定執行「綠能轉型」策略，不僅在營收結構上完成了以綠能事業為核心的體質調整，更透過深化與策略夥伴的結盟，成功從「設備供應商」轉型為全方位的「一站式綠電採購與能源管理服務商」。

茲將本公司 114 年度之營業結果及 115 年度之營運展望，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1. 營運實績與財務表現

114 年是盛達營運結構質變的關鍵年。全年合併營收約為新台幣 **21.08 億元**，較 113 年成長約 **4.18%**。雖然通訊事業受全球庫存去化影響稍有波動，但綠能事業群表現穩健，營收佔比 **78.85%**，成為驅動公司成長的主引擎。

- **綠能事業 (Green Energy)**：受惠於國內能源政策推進及企業 RE100 需求，儲能系統建置及維運穩定發展。114 年新增表後工商儲能營收(表後元年)，成功切入半導體、紡織等高耗能產業供應鏈。
- **電源事業 (Switching Power Supplies)**：持續聚焦高毛利的利基型市場，包括工商業與資安設備等市場，提供高可靠度、高耐用性、高客製化的工業與戶外應用產品電源(如工業電腦、電競筆電、廣告機、跑步機等)。
- **獲利與資產優化**：為落實財務透明度與資產品質，本公司於 114 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 (IAS 36) 審慎評估並認列資產減損，此舉雖短期影響帳面獲利，但有助於輕資產化，使未來獲利結構更為紮實健康。

2. 年度重要策略成果

- **深化綠能佈局，啟動全資化計畫**：為整合集團資源、提升決策效率，本公司於 114 年啟動收購子公司「盛齊綠能」剩餘股權計畫（已於 114 年底完成全資化）。此舉將使集團在光電、儲能及充電樁的垂直整合效益極大化，完整認列綠能事業之獲利。
- **強強聯手，拓展能源服務**：與中美晶集團 (SAS) 子公司合資成立「續齊儲能 (Relocate Energy)」，結合雙方在資本、技術與通路上的優勢，提供一站式綠電採購與能源管理服務，提升盛達在高階產業能源管理市場的滲透率。
- **拓展「孤兒電站」與第三方儲能維運市場**：盛齊積極利用專業能力承接非自家建置的案場維運，擴大市佔基數。114 年儲能維運收入成長近 5 成、儲能維運規模共 33 場 (303.84MW/807.77MWh)，E-Dreg 維運市占達 2 成。
- **海外市場斬獲**：澳洲光儲市場佈局初見成效，完成 sub-5MW 光儲標準案型模板，並持續開發案場與進行系統整合銷售與服務，預計將成為 115 年新的營收成長動能。
- **產品創新**：推出自有品牌工商儲能一體機 (Fusio Nex)，整合液冷技術與智慧 EMS 系統，不僅提升安全性，更協助客戶實現削峰填谷與需量反應，確保儲能專案安全與穩定運行。

二、2026 年度營運展望與策略

展望 115 年，隨著 AI 算力需求帶動電力基建升級，以及台灣「二次能源轉型」政策的推動，盛達將掌握「政策紅利」與「剛性需求」雙重機遇，聚焦以下三大發展主軸：

1. 擴大表後儲能與微電網市佔

隨著電價波動及企業減碳壓力大增，工商用表後儲能將進入成長期。我們將利用與中美晶合作的通路優勢，將標準化、模組化的儲能解決方案快速複製至更多高耗能產業（如飯店、百貨、製造業），並推動多元商業模式（如租賃、分潤），降低客戶導入門檻、擴大微電網市占，創造長期穩定現金流。

2. 海外佈局開花結果

澳洲與日本是我們海外擴張的雙箭頭。

- 澳洲：加速既有光儲案場的併網與商轉，並持續開發新案源，目標將澳洲打造為第二個本土市場。
- 日本：完成併網與系統整合，聚焦中小企業 C&I（工商業）儲能設備銷售，導入在地組裝及維運。

3. 技術升級與 ESG 永續經營

我們將持續投入研發，強化儲能 EMS（能源管理系統）的 AI 預測能力，提升電力調度精準度。同時，我們堅持落實 ESG 承諾，不僅協助客戶減碳，公司內部亦致力於綠色供應鏈管理與公司治理評鑑的提升，為股東創造永續價值。

結語

面對能源轉型的浪潮，盛達已做好準備。114 年的資產優化與組織重整，是為了蹲低跳高；115 年，隨著盛齊綠能的全資併入及海外案場的營收挹注，經營團隊將全力以赴，追求卓越績效，與各位共享綠色經濟的豐碩果實。

再次感謝 各位股東的信任與支持。

董 事 長 陳振乾



敬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15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駐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數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矽晶製品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振乾	男 57歲	113.5.29	3 年	112.6.7	15,000,000 0	12.93% 0.00%	15,006,900 0	11.55% 0.0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深合夥人 中興砂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註6)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淑梅	女 59歲	113.5.29	3 年	113.5.29	40,000	0.03%	571,248	0.44%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 大同公司財務長	(註7)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翁聖賢	男 64歲	113.5.29	3 年	113.5.29	100	0.00%	100	0.0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研究所碩 士 宏融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註8)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洪煜昌	男 48歲	113.5.29	3 年	113.5.29	0	0	0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管 理學碩士 茂鴻電力董事長暨總經理	(註9)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簡明輝	男 58歲	114.5.22	2 年	114.5.22	0	0	0	0	0	0	0	0	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 士 環球晶圓(股)公司財務長	(註10)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陳均宜	女 33歲	114.5.22	2 年	114.5.22	3,000,000 427,778	2.58% 0.37%	3,000,000 2,355,590	2.30% 1.81%	0	0	0	0	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 士 盛齊綠能共同總經理	(註11)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勇修	男 53歲	113.5.29	3 年	101.6.27	0	0	0	0	0	0	0	0	美國諾瓦東南大學財務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助 理教授	(註12)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正元	男 64歲	113.5.29	3 年	113.5.29	0	0	0	0	0	0	0	0	利物浦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 雷射加工博士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 學系特聘教授	(註13)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世杰	男 66歲	113.5.29	3 年	113.5.29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學院歐洲 研究所博士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秘書長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式(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0~60歲。

註3：請列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目前兼任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興砂晶製品(股)公司總經理、宏捷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旭仁能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續律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旭愛能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S.p.A. 董事、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比利昂電機株式會社董事。

註7：目前兼任明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8：目前兼任大中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9：目前兼任茂鴻電力董事長暨總經理。

註10：目前兼任旭仁能源(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緯興(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艾涅爾電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旭愛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旭信電力(股)公司董事長、弘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GlobalWafers Japan Co., Ltd.董事、昆山中辰矽晶有限公司監察人、Topsil GlobalWafers A/S 董事、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S.p.A.董事、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Sdn. Bhd.董事、GlobalWafers GmbH 董事、兆遠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註11：目前兼任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ピリオン電機株式會社董事、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BILLION AU HOLDING PTY LTD 董事、夏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12：目前兼任大東電業(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13：目前兼任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艾恩特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台灣精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弘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27%)、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51%)、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4%)、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97%)、盧明光(1.91%)、張清照(1.89%)、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8%)、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64%)、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62%)、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35%)

註：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係以該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3 日停止過戶基準日之股東名簿為依據。

3.法人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弘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9.02%)、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30.98%)、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48 %)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17.50%)、財團法人平安信望愛文教基金會(17.50%)、公益信託恩典社會福利基金(17.50%)、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17.50%)
文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9.71%)、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52%)、紹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34%)、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4.06%)、鄭文宗(2.40%)、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世界市場公司投資專戶(2.10%)、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財務部(1.79%)、臺灣銀行受託保管第一金私募高股息五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74%)、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27%)、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8%)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畢業於臺灣大學商學碩士，曾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電子及半導體產業主持會計師、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董事暨執行長。現任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具五年以上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在會計及財務分析、風險管理領域有豐富之實務經驗。	不適用	0
張淑梅	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曾任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協理、大同公司財務長。具五年以上之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專業經營管理、營運判斷、領導及決策、豐富之財務、風險管理等經驗及能力。		1
翁聖賢	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溫斯頓本國及外國法律師事務所顧問律師。現任宏騏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具五年以上之法律、風險管理專業經驗及能力。		1
洪煜昌	畢業於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管理學碩士，現任茂鴻電力董事長暨總經理。具五年以上商務、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並對綠能產業及國際市場擁有豐富之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		0
簡明輝	畢業於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曾任日盛銀行業務管理部經理。現任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具五年以上之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擁有專業經營管理、營運判斷、領導及決策、豐富之財務、風險管理等經驗及能力。		0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受齊綠能公司共同總經理。具五年以上商務、公司業務所須工作經驗，並對綠能產業及國際市場擁有豐富之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		0
陳勇諺	畢業於美國諾瓦東南大學財務博士，現任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助理教授。具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助理)教授專業資格，專精於財務、風險管理等專業事務。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5款至第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鄭正元	畢業於利物浦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雷射加工博士，現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特聘教授及臺灣高速3D列印研究中心主任。具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副)教授專業資格，專精於機械工程、資訊科技等專業事務。		3
陳世杰	畢業於淡江大學國際研究學院歐洲研究所博士，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秘書長，現任中華民國仲裁協會顧問。具五年以上之法律、風險管理專業經驗及能力。		0
註1：本公司全體董事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應考慮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兩大面向之標準：

- I.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II.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化核心	國籍	性別	兼任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50歲以下	50—60歲	61—70歲	3年以下	3年以上								
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張淑梅		女			V				V	V	V	V	V	V	V	V
	翁聖賢		男				V						V	V	V	V	V
	洪煜昌		男		V					V	V	V	V	V	V	V	V
	簡明輝		男			V				V	V	V	V	V	V	V	V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女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陳勇諺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鄭正元		男				V	V					V	V	V	V	V
	寧國輝		男				V	V					V	V	V	V	V

(2) 本公司為落實董事會組成之多元政策目標為：

- I. 獨立董事席次不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II. 女性董事比率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 III. 兼任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IV. 二分之一以上之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屆
- V. 至少一位具法律專業背景之董事
- VI. 至少一位具行銷專業背景之董事
- VII. 董事會成員年輕

獨立董事席次不少於董事席次 1/3(目前獨立董事占比為 42.85%)、兼任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 1/3(目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0%)、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屆(目前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 3 屆之占比為 66.67%)，其餘目標待 116 年董事改選皆可達到改善。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6 位一般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其中 2 位董事年齡區間於 50 歲以下，4 位董事年齡區間介於 50-60 歲，3 位董事年齡區間介於 60-70 歲；另在現職方面，2 位獨立董事係為大專院校助理級以上之教授，1 位獨立董事兼任中華民國仲裁協會，2 位董事係為產業公司董事長，1 位為產業公司總經理，1 位為律師；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營運管理、產業知識、財務及策略管理之工作經驗及專長，呈現多元化之特性。

目前公司女性董事 2 席，未達所有董事 1/3(尚缺 1 席)，將於 116 年改選前擇符合公司多元政策之女性董事加入團隊，達到公司政策及符合法規要求。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指導公司策略，依據法令、規章行使職權。依盛達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候選人採取提名制度，所有董事候選人須經過提名和資格審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送交股東大會選舉。目前的董事會結構中，獨立董事佔席次 33.33 非獨立董事佔席次 66.67，其中 0 名董事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且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的第 3 項和第 4 項規定，董事間不存在配偶或二親等內部關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115年3月31日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電源事業處協理	中華民國	邱舍利	男	94.7.22	25,512	0.02%	0	0.00%	0	0.00%	台北工專 美格科技資深工程師	(註3)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蕭啓仁	男	114.5.13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財金組 EMBA 大同公司協理	(註4)	無	無	無
電源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周清池	男	115.3.12	14,090	0.01%	0	0.00%	0	0.00%	龍華科技大學企管系碩士 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楊鎧丞	男	112.3.1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註5)	無	無	無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目前兼任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4：目前兼任盛齊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5：目前兼任盛鎧旅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報酬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退職退休金(F)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1,658	1,658	0	0	0	0	40	40	-1.40	-1.40	0	0	0	0	0	0	0	0	-1.40	-1.40	0
董事		張淑梅	120	120	0	0	0	0	40	40	-0.13	-0.13	3,457	0	0	0	0	0	0	0	-2.98	-2.98	0
董事		翁聖賢	120	120	0	0	0	0	40	40	-0.13	-0.13	0	0	0	0	0	0	0	0	-0.13	-0.13	0
董事		洪煜昌	120	120	0	0	0	0	40	40	-0.13	-0.13	0	0	0	0	0	0	0	0	-0.13	-0.13	0
董事		簡明輝	73	73	0	0	0	0	20	20	-0.07	-0.13	0	0	0	0	0	0	0	0	-0.13	-0.13	0
董事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73	73	0	0	0	0	20	20	-0.15	-0.15	0	2,828	0	0	0	217	0	0	-0.07	-2.66	0
獨立董事		陳勇諺	360	360	0	0	0	0	45	45	-0.33	-0.33	0	0	0	0	0	0	0	0	-0.33	-0.33	0
獨立董事		鄭正元	360	360	0	0	0	0	45	45	-0.33	-0.33	0	0	0	0	0	0	0	0	-0.33	-0.33	0
獨立董事		陳世杰	360	360	0	0	0	0	45	45	-0.33	-0.33	0	0	0	0	0	0	0	0	-0.33	-0.33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相關事項，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皆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範」之規定。依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酬金給付辦法」規定，獨立董事之報酬為月支之固定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張淑梅、翁聖賢、洪煜昌、簡明輝、陳勇諤、鄭正元、陳世杰、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張淑梅、翁聖賢、洪煜昌、簡明輝、陳勇諤、鄭正元、陳世杰、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翁聖賢、洪煜昌、簡明輝、陳勇諤、鄭正元、陳世杰、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翁聖賢、洪煜昌、簡明輝、陳勇諤、鄭正元、陳世杰、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中美砂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中美砂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中美砂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中美砂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張淑梅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淑梅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過分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過分之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報酬：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7 年 6 月 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張淑梅	2,280	2,280	0	0	1,177	1,177	0	0	0	0	-2.85	-2.85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淑梅	張淑梅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總計	1 人	1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表 4。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列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 經 理	張淑梅	0	0	0	0
	會計主管	楊鎧丞	0	0	0	0
	協 理	邱舍利	0	0	0	0
	協 理	蕭啓仁	0	0	0	0
	總 監	謝明勳	0	0	0	0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最近年度員工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前一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已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5.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6)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張淑梅	2,280	2,280	0	0	1,177	1,177	0	0	0	0	-2.85	-2.85	0
協理	邱舍利	1,532	1,532	0	0	197	197	0	0	0	0	-1.42	-1.42	0
會計 主管	楊鎧丞	1,369	1,369	0	0	327	327	0	0	0	0	-1.40	-1.40	0
總監	謝明勳	1,440	1,440	0	0	10	10	0	0	0	0	-1.19	-1.19	0
協理	蕭啓仁	994	994	0	0	243	243	0	0	0	0	-1.02	-1.02	0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別比較說明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比例(%)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董事	-6.10%	-6.42%	0.00%	-2.51%	6.10%	3.91%
總經理/副總經理	-14.15%	-14.39%	-2.85%	-2.85%	11.30%	11.54%

2.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董事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三大項，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三類，係依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2)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另，業務執行費用僅發放每次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董事酬金訂定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依循，並考量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度，給予合理之報酬。本公司經理人所領取之酬金部份係依據每年董事會所通過年度預算之營運績效額度，其發放辦法係依本公司「員工績效管理辦法」辦理之。

本公司亦於101年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呈送董事會討論。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參與程度(包含董事之出席率、溝通頻率、提供之建議…等)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營收及獲利達成率，以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法令及內控遵循，或特殊功績等)，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 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振乾	8	0	100%	
董 事	張淑梅	8	0	100%	
董 事	翁聖賢	8	0	100%	
董 事	洪煜昌	8	0	100%	
董 事	簡明輝	4	0	100%	(註 1)
董 事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均宜	4	0	100%	(註 1)
獨立董事	陳勇諺	8	0	100%	
獨立董事	鄭正元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世杰	8	0	100%	

註 1：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2 日董事補選，簡明輝、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114 年 5 月 22 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表決情形
114/02/27 第18屆第6次	取消本公司對子公司盛○儲能科技(股)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新台幣 3500 萬元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長陳忠廷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高階經理人工作報酬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張淑梅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03/27 第18屆第8次	通過董事長工作報酬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陳振乾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05/08 第18屆第9次	資金貸與子公司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張淑梅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08/07 第18屆第10次	處分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陳均宜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本公司對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需求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張淑梅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調整本公司借出資金予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利率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及董事陳振乾、張淑梅、陳均宜及簡明輝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11/06 第18屆第12次	本公司為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及董事陳振乾、張淑梅、陳均宜及簡明輝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資金貸與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利害關係人董事長及董事陳振乾、張淑梅、陳均宜及簡明輝利益迴避本案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至 114/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與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設置獨立董事	加強專業董事獨立客觀功能，監督董事會運行。
設立審計委員會	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職權。 本公司訂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屆審計委員會113年5月29日成立，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開會1次，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審計委員會114年運作情形公布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 本公司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6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經113年5月29日董事會決議委任，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運作情形順暢。 薪資報酬委員會114年運作情形公布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設立提名委員會	健全本公司董事及高階經理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訂有「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屆提名報酬委員會經113年5月29日董事會決議委任，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運作情形順暢。 提名薪資報酬委員會114年運作情形公布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持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除可以此做為溝通管道外，公司網站亦有登載利害關係人各類事務聯絡窗口。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2.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
加強專業知識	本公司董事每年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之規定，且鼓勵董事會相關成員參加各項專業課程，並於董事會進行相關法令宣導，以符法令規

	定。 114年全體董事合計進修時數為81小時。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效能，於111年12月16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所需相關資訊及其他必要之協助。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陳勇諺	8	0	100%	續任
獨立董事	鄭正元	8	0	100%	113/5/29 新任
獨立董事	陳世杰	8	0	100%	113/5/29 新任

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與運作：

本公司第 3 屆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最少開會 1 次，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期別	議 案 內 容	證交法第 14-5 條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 果及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2/27 第 3 屆第 6 次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簽證會計師聘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	
	取消本公司對子公司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 貸與額度新台幣 3500 萬元案	√	
	公司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114/03/27 第 3 屆第 7 次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	
114/05/08 第 3 屆第 8 次	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資金貸與子公司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	
114/08/07 第 3 屆第 9 次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處分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	
	本公司對盛○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需求背書 保證額度調整案	√	
	調整本公司借出資金予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融 資利率案	√	
114/09/10 第 3 屆第 10 次	就本公司與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委 任獨立專家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提供意見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09/18	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盛齊綠能股份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第3屆第11次	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案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11/6 第3屆第12次	114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為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資金貸與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	
	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註銷案	√	
114/12/18 第3屆第13次	本公司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 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內容案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且各審計委員於會議中均充分表達其意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4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二)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季至少一次與審計委員會委員就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4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三)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或稽核不定期召開之溝通會議，其溝通情形請參見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114年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4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4/02/27 114年度第1次會議	會計師就113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	無意見
114/05/08 114年度第2次會議	會計師就114年度第1季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	無意見
114/08/07 114年度第3次會議	會計師就114年度第2季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	無意見
114/11/06 114年度第4次會議	會計師就114年度第3季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	無意見

114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4/02/27 第3屆第6次審計委員會	113年度第4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114/05/08 第3屆第8次審計委員會	114年度第1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無意見
114/08/07 第3屆第9次審計委員會	114年度第2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無意見
114/11/06 第3屆第12次審計委員會	114年度第3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無意見
114/12/18 第3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	115年年度稽核計畫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份條文案	無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114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8次，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審核113年度財報、113年度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報

(二)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及其能力資格、獨立性與績效暨簽證公費案

審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獨立性及績效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113年內部控制聲明書、115年內部稽核計畫

審議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份條文

(四)重大之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或保證交易

審核資金貸與案、衍生性商品、背書保證等交易及轉投資相關事項

(五)各規章辦法檢視與修訂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等各規章辦法檢視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能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將請法務或專業律師協助處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管理主要股東之持股，公司並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持股5%以上之主要股東持股情形，按月申報相關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及相關企業已依法令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訂定「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也勿相關作業規範」並據以執行，包括關係人交易管理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規定。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相關規範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於每月進行內部人申報時，以mail方式提醒內部人上述規範，藉以防範內線交易發生，另於寄發董事會開會通知時，同步提醒董事、經理人及相關受僱人對會議資料機密訊息應善盡保密之責，前述內容依規寄送至各內部人信箱，以供參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及第24條分別制訂董事及獨立董事成員之資格，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董事成員之多元化的政策，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公司各董事之學經歷、專業資格、獨立性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以上資訊並同步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設置提名委員會，目前提名委員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民國111年12月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本公司經營團隊組成，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及成果。以上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1.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含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其評估程序為每年度結束時，由管理部負責執行及統籌，採內部問卷，透過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董事個別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2.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標準主要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與結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114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5年3月12日提報董事會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3.本公司已完成114年度績效評估，各面向評核結果皆達成指標，顯示整體董事會及委員會運作狀態完善，114年8月1日並由外部專家(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完成三年一次外部稽核，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5年3月12日提報董事會及揭露於公司網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1.本公司自111年12月起，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績效，除每年取得會計師出具之公正獨立聲明書外，並自112年度起將審計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品質指標(AQIs)列入評估參考,評估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於本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結果已經114年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2.獨立性指標評估項目包含簽證會計師無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害關係、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及僱佣關係、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等項目。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強化董事化職能,經111年12月16日董事會設置公司治理主管,114年11月6日董事會通過改委任總管理處蕭啓仁協理擔任本公司治理主管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達三年以上的經驗。 2.公司治理主管及其成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擔任董事會秘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辦理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項等。 3.114年度公司治理事務執行情形如下: (1)擬定及規劃公司治理相關辦法、落實法令遵循。 (2)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3)董事會議之規劃及至少於會議7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並於會後20日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辦理董事進修課程，並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險。 (6)維護投資人關係，舉辦法人說明會，與投資人建立多元性溝通管道。 (7)公司治理主管，每年應至少完成12小時進修課程，進修情形請詳見(八)公司治理主管相關進修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主管及各業務承辦人，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各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 2.本公司網站上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投資人專區，並建立業務人員、投資人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員工福利關係之聯絡電話與郵件信箱，各利害關係人有需要時皆可藉電話或電子郵件互相溝通。 3.另亦於永續發展專區揭露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等資訊，每年於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委員會推行及執行情形並報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公司股東會事務委由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一)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工作，並依規定及時允當揭露相關資訊。 1.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其姓名與聯絡方式。 2.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法人說明會訊息。 3.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以提供國外投資人相關公司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安排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114年財報已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對於員工之權益照護，對於員工招募方面秉持機會平等、唯才是用原則，不分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及國籍而有差別。工作場所嚴禁任何歧視、不平等及性騷擾行為，並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申訴管道，以維持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管道為成立宗旨，並推動與執行多項員工福利政策，以創造和諧之工作環境，豐富員工生活。 2.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依法令規定及時允當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設置聯絡窗口以供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作意見反應之管道。為加強公司治理，除例行之財務業務資訊公開揭露外，公司網站亦有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提供投資者更多元化之資訊，以保障投資者之權益。 3.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1)詳見(八)董事進修情形 (2)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請詳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5.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6.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為董事會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114/2/27提董事會報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跨越30歲到65歲年齡層，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涵蓋經營管理、電子、電腦、財務、會計、行銷、法律、資訊科技及風險管理，為公司永續經營提供了一個良好的基礎，未來將秉持同樣多元專業、善用專家之理念，於董事會選舉或董事會成員出缺時，引進內部及外部多元背景、經驗、專長、具經營管理能力及領導決策能力之人才，瞭解及參與董事會或功能委員會之運作，進而培育下一代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關係企業有多位高階管理專才，故本公司有充沛之人才庫可以選任接班，透過工作轉調的方式使其熟悉集團各單位業務，並深化其產業經驗。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的培訓，除了考量組織適配度外，價值觀要與公司相符，為培養全方位接班人，分別從領導管理能力、專業能力、個人發展計畫等大方向著手，因應公司未來發展及人才佈局。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項目：

題號	指標項目	改善情形
1.5	公司是否制定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且提報董事會，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專區」？	公司已於114/12/18提董事會並申報相關網站

2.第一屆ESG評鑑指標尚未改善優先加強項目：

編號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
E-8	公司是否制定並揭露能源管理計畫及其執行情形？	公司預計115年制定相關計畫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 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勇諺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 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 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 訊揭露」相關內容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 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 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 訊揭露」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鄭正元			3
獨立董事	陳世杰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責如下，並將所提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

- 一、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
- 二、評估與核定董事之薪酬水準。
- 三、評估與核定協理級(含)以上主管之薪酬水準。
- 四、其他與薪酬有關及員工獎勵制度制定。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6 年 5 月 28 日，最近年度(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勇諺	3	0	100%	續任
委 員	鄭正元	3	0	100%	113.5.29 委任
委 員	陳世杰	3	0	100%	113.5.29 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2/27 第 6 屆第 4 次	審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工作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27 第 6 屆第 5 次	審議董事長工作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審議總管理處處長工作報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11/06 第 6 屆第 6 次	審議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

1、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召集人	陳世杰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委員	陳勇諺		
委員	鄭正元		

2.提名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 二、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四、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3.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 3 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6 年 5 月 28 日，114 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陳世杰	3	0	100%	113.5.29 委任
委員	陳勇諺	3	0	100%	續任
委員	鄭正元	3	0	100%	113.5.29 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敘明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4.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2/27 第 3 屆第 4 次	113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3/27 第3屆第5次	審議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審議總管理處處長聘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4/11/06 第3屆第6次	審議更換公司治理主管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於111年12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3年11月7日修訂永續發展委員會規程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永續發展委員會納入董事會轄下功能性委員會，由總經理(董事)擔任主任委員，集團高階主管擔任主要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置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責任、永續風險管理與資訊揭露等四個小組，由各小組成員共同組成執行小組負責推動相關事宜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執行成果。 2. 114年1月20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開年度第一次會議，進行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暨職責介紹，與審核及制定永續發展目標與年度執行計畫，並於2月27日向董事會報告取得核准執行。 3. 114年12月2日永續委員會召開績效檢討會議，並於12月18日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 4. 114年董事會報告日期：2/27、5/8、8/7、11/6及12/18，共五次。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原則，建置風險管理機制，且依照公司整體的營運方針定義各類風險，風險範疇包括匯率風險、法規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存貨風險、合約風險及人事風險等。 2. 依據風險議題事件的發生頻率及對公司的營運衝擊度，由各部門依其權責負責推動各項業務，本公司同時也依循國際通用準則，即利害關係人包容性，永續性脈絡、重大性與完成性原則，針對各重大性議題訂定相關策略或政策以作為執行方針並進行風險控管。 3. 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辨識風險並提出因應措施，以最具成本效益方式，積極面對與管控營運過程所應考量之風險，並於年度提出向董事會報告，並公布於公司網站。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4. 114年評估後重大主題與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等議題共有6項,因內容較多,無法在年報上一一呈現,請參閱2025年永續報告書中各章節前的重大主題議題中的政策/策略。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適合之環境管理制度?	✓		1.本公司致力於推行各項 ISO 國際標準組織管理系統制度,2007 年(並持續更新進版至 2015 年版)藉由 ISO 14000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來進行環境績效改善,每季確認法規的符合性,並透過 PDCA 的管理循環流程達到持續改善的效果與目的。 2.有鑑於環境議題的持續發酵,於同年取得IECQ QC080000(PEM電源事業處適用)有害物質管理系統驗證,承諾符合歐盟法規及顧客需求對於產品面與生產製造者的責任要求。 3.●ISO 14001:2015證書 有效期限: 31 August,2024- 31 August,2027 認證號碼: TW07/01136 4.●QC 080000:2017證書 有效期限: 2025/09/03~2028/09/02 認證號碼: TW-HSPM-1096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本公司透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推動,導入產品生命週期之觀念,減少原物料耗用及廢棄物產出,以達成永續經營、環境保護的目標。 2.為了達成環境資源永續利用的目標,致力於清理與廢棄物之處置,依法逐月向新北市環保局網路申報廢棄物清理情形,同時改善作業場所的環境衛生,尋求供應商盡可能配合物料包材再回收使用以達到廢棄物資源化、無害化、經濟化,且持續的改善環境績效落實資源回收之再利用。 3. 114 年目標: 減少產品上下蓋料件使用的包裝用 氣泡袋 成為事業廢棄物,再利用做樣品或 RMA 包裝用緩衝材料>3%,在台灣的供應商回收再利用>70%。 執行成效: 114 年度表現優異,供應商回收再利用率已達 78.5%,內部再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利用率達 3.7%，顯著降低事業廢棄物產出。 115 年因台北無生產線，廢棄物量已大幅降低，現僅剩無法維修之客退品報廢，減量空間有限，後續將持續透過品質與流程管理進行優化。 為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可能帶來的衝擊，本公司已依據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發布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建立完善的氣候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的最高督導單位，負責監督與審核氣候風險相關政策，並於董事會下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氣候變遷應對策略。委員會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及永續風險管理與資訊揭露小組，負責執行氣候變遷相關專案。由環境組委員擔任執行小組組長，推動氣候變遷管理、行動方案及專案執行，並由各業務管理單位與財務部共同配合，確保策略落實與有效推進。永續發展委員會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與永續發展之實施成效，以確保監督機制的有效性。 依據TCFD指引，本公司已鑑別出4項轉型風險、1項實體風險及1項轉型機會，並評估該等風險對本公司屬中長期之影響。詳細因應措施及完整報告內容，請參閱本公司TCFD報告書。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製訂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本公司每年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等資訊，並於每年度永續報告書中揭露前述相關資訊(包含過去2年度)。本公司全力推行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透過ISO 14001 管審會議進行檢討改善，每年追蹤廢棄物量及溫室氣體等，並藉由環境管理系統之推動，進行環境保護與勞工安全衛生之推動與廢棄物管理之申報。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2. A.廢棄物統計： <table><thead><tr><th colspan="4">盛達有害廢棄物產生</th></tr><tr><th>廢棄物組成成分</th><th>2023產生(噸)</th><th>2024產生(噸)</th><th>2025產生(噸)</th></tr></thead><tbody><tr><td>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td><td>0.03</td><td>0.02</td><td>0.041</td></tr><tr><td>含金屬之印刷電路板廢料</td><td>0.49</td><td>0.21</td><td>0.127</td></tr><tr><td>附零組件之廢印刷電路板</td><td>6.04</td><td>10.14</td><td>9.728</td></tr><tr><td>合計</td><td>6.56</td><td>10.37</td><td>9.896</td></tr></tbody></table> <table><thead><tr><th colspan="4">盛達非有害廢棄物產生</th></tr><tr><th>廢棄物組成成分</th><th>2023產生(噸)</th><th>2024產生(噸)</th><th>2025產生(噸)</th></tr></thead><tbody><tr><td>廢錫渣</td><td>0.02</td><td>0.01</td><td>0.02</td></tr><tr><td>廢塑膠</td><td>0.15</td><td>0.31</td><td>0.14</td></tr><tr><td>廢紙</td><td>5.18</td><td>3.46</td><td>1.83</td></tr><tr><td>一般生活廢棄物</td><td>19.8</td><td>13.63</td><td>8.44</td></tr><tr><td>合計</td><td>25.15</td><td>17.41</td><td>10.43</td></tr></tbody></table> B. 溫室氣體112年範疇一+範疇二共排放274.68 (噸 CO2e)，113年範疇一+範疇二共排放493.77(噸 CO2e)，114年範疇一+範疇二共排放 (噸 CO2e)。 3. A減量目標：暫以2022年為基準年，設定減碳路徑,目標2030年較基準年減少25%,2040年減少50%,2050年減少90%,全面淨零,並每年依現況做滾動式調整。 B.廢棄物之管理目標： 114~116年目標：依法每月上網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完成率100%。 事業廢棄物合法清運符合率100%。 化學品空桶供應商回收重複再裝填使用完成率100%。 不定時跟車及訪視確認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100%符合法規要求。 4.本公司新店總公司及宜蘭廠用水主要來源均為生活用水對本公司不具重大性。	盛達有害廢棄物產生				廢棄物組成成分	2023產生(噸)	2024產生(噸)	2025產生(噸)	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	0.03	0.02	0.041	含金屬之印刷電路板廢料	0.49	0.21	0.127	附零組件之廢印刷電路板	6.04	10.14	9.728	合計	6.56	10.37	9.896	盛達非有害廢棄物產生				廢棄物組成成分	2023產生(噸)	2024產生(噸)	2025產生(噸)	廢錫渣	0.02	0.01	0.02	廢塑膠	0.15	0.31	0.14	廢紙	5.18	3.46	1.83	一般生活廢棄物	19.8	13.63	8.44	合計	25.15	17.41	10.43	
盛達有害廢棄物產生																																																								
廢棄物組成成分	2023產生(噸)	2024產生(噸)	2025產生(噸)																																																					
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	0.03	0.02	0.041																																																					
含金屬之印刷電路板廢料	0.49	0.21	0.127																																																					
附零組件之廢印刷電路板	6.04	10.14	9.728																																																					
合計	6.56	10.37	9.896																																																					
盛達非有害廢棄物產生																																																								
廢棄物組成成分	2023產生(噸)	2024產生(噸)	2025產生(噸)																																																					
廢錫渣	0.02	0.01	0.02																																																					
廢塑膠	0.15	0.31	0.14																																																					
廢紙	5.18	3.46	1.83																																																					
一般生活廢棄物	19.8	13.63	8.44																																																					
合計	25.15	17.41	10.43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認同及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原則，並遵守本公司所在地相關勞動法規。反對任何歧視及侵犯人權的行為，如：性騷擾或職場霸凌等，於112/8/3董事會通過制訂「盛達集團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同時配合法令規範訂定相關人力資源規章制度，如：「性騷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含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	✓		擾防治與處理實施辦法」、「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設置檢舉專用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以提供員工免遭歧視與騷擾的工作環境。 公司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福利措施以激勵員工，員工享有彈性上下班時間、優於勞動基準法之特休假、婚喪喜慶補助、生育禮金、育兒補助、子女教育獎學金、旅遊補助、年度健康檢查、團體保險等完善福利措施，讓員工兼顧工作與身心平衡。 員工薪酬政策涵蓋年度調薪、業績獎金、績效獎金、員工紅利、年終獎金等等，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貢獻度、績效表現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後訂定。公司章程第29條第1項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為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把關，持續推動健康促進相關措施，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取得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並依據各作業現場特性，進行工作環境之改善，如對於危害作業場所XRF檢測(游離輻射風險)提供必要之個人防護具，以確保危害因子暴露風險降低至可接受的範圍。 為確保員工在面對災害事故時能迅速反應達到防災目的，每年定期舉辦消防緊急應變演練，以建構完善災害緊急應變管理。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公司重視員工教育訓練與制訂考核晉升制度，故制定「人力資源管制程序」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視人才培育和技術傳承為執行重點。 2.本公司提供多元化的訓練資源，訓練體系包含新人職能教育訓練、專業職能教育訓練、通識管理職能訓練、安全衛生管理訓練等訓練，提供員工在不同職涯發展階段擁有合適的訓練課程。 3. 114年度集團員工完訓達2,872小時。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訂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均遵循本公司產業別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透過供應商管理，確保供應鏈產品確實遵守 RoHS、REACH 等國際發布之環境保護法令規範，據以實踐本公司社會及環境責任。 2.公司亦訂有明確的產品客訴及退貨程序辦法，以確保客戶權益，相關客訴問題皆立案管理及追蹤，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利害關係人信箱。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制程序」，並定期或不定期對供應商稽核，並有年度考評機制以作為績效評估。 2.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不使用環境有害物質聲明書、環境有害物質管制表要求符合RoHS、REACH等綠色法規指令且不使用衝突礦產，並有廠商評鑑表，以要求供應商不可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不得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有顯著影響。 3.供應商在114年誠信經營承諾書簽署154份。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本公司114年永續報告書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所頒佈的GRI Standards準則，同時參照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之行業準則做為報導原則。 2.本公司永續報告書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查證，確認報告書內容符合GRI Standards的核心選項與AA1000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之標準。	符合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之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推廣並落實環保概念 *重視社會關懷，適時幫助社會弱勢團體 *辦公室冷氣控溫，積極宣導水電節能，設置資源分類回收專區，加強分類宣導 *推行環保餐具，減少使用免洗杯筷以維護自身健康及環境保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重視員工身心發展，照顧員工優先 *福委會三節禮金 *年度員工健康檢查及團體保險				
註1：	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相關政策及措施之計畫。			
註2：	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	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八、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已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董事)擔任主任委員。2024年11月改設四大組，分別為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永續風險管理及資訊揭露，統籌及負責訂定推動公司治理及發展永續環境等政策推動和執行，並定期進行實施成效及持續改善。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之最高督導單位，監督及審核氣候風險相關政策，在「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有「環境保護小組」，負責落實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策略執行、管理及發展行動方案，並定期將風險管理與永續發展實施成效向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亦由各業務單位及財務部組成TCFD小組，負責執行與管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之工作項目。此外，由「環境保護組」，落實節能減碳之措施以提升氣候策略於自身營運之落實效率。 本公司管理階層負有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重要權責，TCFD小組作為任務型組織，參照國內外氣候變遷資訊與TCFD 架構，制定監控指標、業務章則及作業流程，並監督、控制各營業單位執行相關風險管理情形。「環境保護小組」除溝通協調跨部門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相關事宜，依金管會規定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 執行狀況及溫室氣體盤查目標達成情形，並偕同「TCFD 小組」之各業管單位執行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相關工作。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於每年期初開會時討論並辨識對於公司具有影響之氣候風險與機會，並與外部專家根據發生可能性與財務衝擊進行評分，以篩選出重大的轉型氣候風險、實體氣候風險與轉型氣候機會。針對風險區間定義為： •短期:1-3 年 •中期:4-10 年 •長期:超過 10 年以上 轉型風險情境 國際能源總署(IEA) STEPS 既定政策情境(2.5 度 C) NZE淨零排放情境(1.5度C)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法規-淨零排放及減碳要求及氣候變遷因應法：購買綠電(再生能源憑證)減少碳排放，以降低碳費與超排成本。再生能源憑證預估每張購買成本 5,500~7,000 元。依據排放量繳納碳費、未達減量目標而被課徵超排費用、減少灰電使用改採購綠電、或為達成碳中和而購買碳權等，預計將使營運成本或營業費用增加。 •市場風險（客戶行為改變與原料成本上升）：配合電源客戶要求，執行特定產品碳足跡查證，定期揭露公司碳減量資訊，以降低轉單損失；另外積極配合集團節能策略，降低因電費上漲帶來之衝擊。 實體風險情境 2°C 升溫情境(SSP3-7.0 情境)，臺灣周邊海平面上升數值估計為 0.5 公尺。 4°C 升溫情境(SSP5-8.5 情境)，臺灣周邊海平面上升數值估計為 1.2 公尺。 •長期性-海平面上升： 1.報告邊界所涵蓋之公司其所在場域尚無相關風險。 2.定期檢視實體風險災害潛勢變化對本公司所帶來的影響，以利提早採取適當預防措施。 轉型機會 •配合政府能源轉型，定期檢視本公司所能提供光充儲充儲專業服務解決方案，進而提高本公司營收。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佈局太陽能、儲能及充電樁等事業，目標朝多角化經營與推動事業轉型，相關企業子公司盛齊與盛益晉好能源等配合政府政策法規，致力於環境再生能源發展並提供全方位綠能解決方案服務，2025 年度綠能業務營收已占全集團合併營收 79%以上，未來將能有效提升集團營收。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法規 - 淨零排放及減碳要求： 金管會減碳目標要求，氣候變遷法 2050 淨零目標要求，規劃提高綠電自發自用，最大化減少碳排放量。 •法規 -氣候變遷因應法： 《氣候變遷因應法》，並製定 2050 年淨零排放政策。預計 2026 年開始以每公噸新台幣 300 元計收，2025 年免費額度為 2.5 萬公噸，2026-2027 年免費額度為 1.5 萬公噸，2028-2029 年免費額度為 1 萬公噸；預期 2034 年起取消免費額度，碳費每公噸以新台幣 1,500 元計收。 •市場-客戶行為變化： 客戶要求監測並降低碳排放，需承諾加入 SBTi 或其他氣候倡議。如未配合將影響未來營收的成長動能。 •市場-原物料成本上漲： 因應市場需求採購低碳材料或是電費增加導致生產成本或運輸費用上升。電價年成長率預估 3.5%。 •長期性-海平面上升： 因氣候暖化導致海平面上升，廠區面臨淹沒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跨部門主管成立四個工作小組，每2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辨識與評估，並每年檢視是否需依實際營運環境進行調整。平時風險控管由各事業單位依內控程序進行，並由各工作小組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彙報執行進度與成果。為減少因颱風造成的停班影響產能和出貨準時間之問題，盛達安排提前生產或加班以符合出貨需求。同時，更考慮氣候變遷對公司造成的風險衝擊，因此制定了風險評估表單，針對各部門關鍵營運活動進行風險評估調查。透過考量威脅、衝擊、影響程度等因素，鑑別出本公司目前面臨的關鍵風險，並制定相應的風險控制策略以降低風險。為了確保風險評估的有效性，並要求風險評估應配合公司業務、人員之調整，至少每三年重新審視。另外，亦制定了緊急應變辦法，在風險災害發生時，由權責部門主管依照廠區災變緊急應變辦法執行通報工作，由危機事件管理小組統籌進行危機處理及後續復原工作，以維持公司的持續運作。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之永續報告書本公司網站之 TCFD報告書 https://irp.cdn-website.com/d70e71db/files/uploaded/Billion_TCFD-report-2023.pdf 。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俟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能源設備之基線調查後再擬定具體之風險轉型因應計畫與管控指標目標。目前已先推動相關節能措施說明如下： 1.本公司透過更換 LED 燈管進行節能，2023 年已更換部分傳統燈具，後續年度將陸續完成剩餘 LED 燈管更換，以達到節能目標。 2.本公司於 2022 年至 2024 年投資建置太陽能電廠及儲能案場之累計金額分別達 64,798 千元及 230,090 千元，於 2025 年子公司盛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977 瓩太陽光電之再生能源電廠投資及建置，預估每年綠電發電量平均可達 1,100 千度，減碳量約 521 tCO ₂ e；本公司自有之太陽能電廠於 2025 年度累積發電並售予台電共約 1,391 千度，有助於台電減少碳排放量約 659 tCO ₂ e。 同時，響應全球「2050 淨零排放」目標及政府擴充再生能源量能政策，本公司參與台電 AFC 儲能系統建置有助提高再生能源利用率，並持續評估將自有案場儲能設備升級之可行性，預計新增建置儲能電池容量共約 10.8MW，協助台電提升能源系統韌性及因應再生能源變動之儲能需求，減少再生能源的消耗。 3.盛達推動節能減碳行動，基於企業社會責任及綠色生產永續經營之目標，減少紙張用量、溫室氣體排放量。具體措施為鼓勵供應商回收材料包材、宣導隨手關燈、裝冷氣的遠端遙控，購買循環扇讓冷氣溫度不用開太低、日光燈座有故障時更換為 LED 燈式、使用電子化表單及簽核流程。 4.盛達總公司 2025 年更換日光燈 62 盞，節電 14,756 度。 5.盛齊利用客戶群的房舍屋頂及土地，與廠商合作建置太陽能發電設備，除能充分利用空間使用價值外，並減少化石燃料及環境污染，截至 2025 年屋頂型太陽光電盛齊團隊已完成屋頂型、水面型、地面型，以及漁電共生等案場總設置達 1850 案場以上，總設置容量為 600MWp 以上，未來目標預估 2026 年希望達到總設置容量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650MWp 以上。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碳定價政策，並作為營運規劃工具。其價格係參酌國內環境部訂定，並依溫室氣體排放量進行評估，且配合政策與市場變化滾動調整，以作為減碳成本與營運決策之依據。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已涵蓋營運活動之溫室氣體排放管理（範疇一及範疇二），並配合主管機關 IFRS S1 及 S2 申報時程，逐步擴大盤查邊界至子公司，訂有中長期規劃期程，並逐年檢視與揭露達成進度。 為推動減碳目標，本公司已評估於 2026 年進行小額綠電採購，並將視實際採購情形認列相應之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以作為減碳成效之補充措施；相關執行成果及數量將於後續年度持續揭露。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參考下列 1-1 及 1-2 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最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表：

年度	直接 範疇一 (公噸CO ₂ e)	能源間接 範疇二 (公噸CO ₂ e)	其他間接 範疇三 (公噸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CO ₂ e/百萬元)
113年	159.97	333.80	285.19	0.44
114年	75.59	366.26	669.95	0.66

說明：1.範疇一、二、三之盤查為母子公司資訊；113年已完成第三方查證，114年為自行盤數之數字，待第三方查證後揭露於2025年ESG報告書中。

2.本年度範疇三盤查較113年，新增納入上游運輸及商品使用兩項排放來源，致整體排放量增加。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已排定 SGS 於 115/4/9~115/04/22 進行查證作業，並依照 ISO 14064-1 要求進行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5 年 4 月底完成查證作業，將 112 年設為基準年，目標 119 年為較基準年減碳 25%，減碳具體行動計畫如下：

- 1.以集團營業活動性質，本公司將蒐集其相關營業活動用電數據進行分析後，評估採購小額綠電，以減少灰電使用達到減碳。
- 2.本公司透過更換 LED 燈管進行節能，2025 年已更換部分傳統燈具，後續年度將陸續完成剩餘 LED 燈管更換，以達到節能目標。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做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於112年度制定並提報董事會通過「盛達集團誠信經營政策」並於113年度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相關內容已公告於公司網站；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皆已全面簽署「董事誠信經營聲明書」，以積極落實誠信政策之承諾。。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含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為貫徹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已於盛達集團「誠信經營守則」列舉「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所規範之不誠信行為，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方案，114年度具體執行情形包含： (1)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並於本年度第一季董事會核准執行，作為內部合規之重要依據，並進一步完善本公司全體員工之誠信行為標準及原則。 (2)要求供應商簽署「誠信經營承諾書」，以共同維持一致的誠信標準。本公司亦定期盤點供應商之簽署情形，以確保供應商誠信聲明之完整性及一致性，本年度集團供應商簽署數共144家，簽署率達84.7%以上，持續追蹤其他供應商簽回承諾書。 (3)於本年度所有供應商合作合約、委託服務契約與員工聘僱契約中均有納入誠信經營條款，強化合約各方的誠信經營義務與責任。本公司亦持續檢視並更新相關條款，以確保隨時符合最新法規和公司政策。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4)辦理董事、高階主管及全體員工之企業誠信經營宣導教育訓練、測驗及宣導(線上與Email)。 (5)董事、高階主管及全體員工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 (6)除事前藉由教育訓練推廣本公司之誠信理念外，建立事後檢舉機制及處理程序，並由誠信小組及相關專責單位於必要時執行個案調查，確保公司經營符合誠信經營守則及政策，並定期檢討評估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本公司各單位人員於營業活動範圍內，對前揭不誠信行為控管方法均有配合法令遵循單位調查之義務。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所訂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其中已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並明定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鼓勵員工及利害關係人透過檢舉管道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之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政策之行為，並確保檢舉資訊之機密性與檢舉人之保護，相關規範均已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中；另誠信小組應定期向董事及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前揭方案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所訂方式，由誠信小組專責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進行適當調整或修正，每年將誠信經營執行成效提報董事會。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文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商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本公司全面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誠信經營承諾書」，以維持一致的誠信標準，並定期盤點簽署情形，以確保誠信聲明之完整性及一致性。114年度集團供應商簽署數共144家，簽署率達84.7%以上，本公司並持續追蹤其他供應商簽回承諾書之進度。此外，本公司亦已將誠信經營條款納入本年度所有合約中，進一步供應商之誠信經營義務與責任，並持續檢視及更新相關條款，以利本公司進行交易上之風險評估與防範。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隸屬於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的「企業永續委員會」下設置之「誠信經營小組」，法務主管擔任召集人，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工作內容包括定期盤點增修公司相關誠信規章提經董事會通過、辦理誠信法令及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教育宣導及推廣、誠信經營聲明書與員工誠信承諾書之簽署等；誠信經營小組定期追蹤及評估檢核執行成效，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情形，本年度已於114年12月18日向董事會報告具體執行情形。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明訂本公司人員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業務，避免該等人員利用在公司擔任之職務，使自身、他人或其他企業獲致不當之利益之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亦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擬定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明定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之利益衝突迴避，及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發現利益衝突情事時，應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包括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內容之稽核計畫，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遵循情形；查核結果應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另本公司為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定期擬訂並舉辦教育訓練，包括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商業行為有關法令等相關領域課程；114年度具體執行情形包含： (1)於11月為盛達集團員工安排「誠信經營」線上教育課程，並進行全體員工線上測驗填寫，以強化全體員工對誠信經營之觀念。 (2)針對業務部門及採購部門進行合約爭議案例分享課程，告知合約簽署前期注意事項，並提供後續採購與簽約流程改善建議，以確保合約簽署與執行均本於誠信公開善意等原則為之。 (3)於5月及9月發布電子郵件向盛達集團所有同仁重申「盛達集團不收禮原則」，以落實「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範，本年度宣導共2次。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4) 於1月、3月、5月、7月、9月及12月分別發布電子郵件向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所有同仁宣導，提醒內部人交易對於本公司股權買進及賣出之間隔時間，避免短線交易之疑慮，以防範內線交易，本年度宣導共6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為具體規範並執行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內部規章，本公司鼓勵內外部舉報任何不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並制訂「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採用專用之電子信箱作為申訴管道，由法務單位受理舉報之郵件；並依照被檢舉人對象職級，分別指派本公司發言人、人事主管或法務單位不同之權責單位負責處理，此辦法之訂定使內、外部檢舉管道之處理程序透明化，俾誠信經營政策得據以落實；如立案後經查證屬實者，得視重要性提供檢舉人適當獎酬。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依被檢舉人及涉案態樣不同，分別有相對應之調查、處理程序；又檢舉案之處理均以保密、全力保護檢舉人、提供相對人申訴機會等方式為之，以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者，後續將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為適當之處置、責成相關單位檢討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法務單位將另就檢舉情事、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之。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全力保護檢舉人，其身分將絕對保密、亦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處理檢舉案之人員另出具書面，聲明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加以保密。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公告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內部規章，同時已向董事會報告本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內容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本公司執行相關內部稽核作業，亦無發現相關異常情事生，顯示推動尚具成效。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2.本公司網站： http://www.billion.com.tw 投資人專區及公司治理專區 3.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均依「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振乾	114/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交所	(1)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114/7/9		(2) 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董 事	張淑梅	114/7/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董事會如何督導企業併購後整合暨管理機制	3小時
		114/7/8		(2)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小時
		114/7/9	證基會	(3)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5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 事	翁聖賢	114/3/19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1)解析股東會之爭議案例	3小時	
		114/3/27		(2)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小時	
		114/4/10		(3)企業風險與 AI 運用風險管理-董事會與公司治理層級之監督責任	3小時	
		114/6/9		(4)公司治理最新發展與董監事經理人責任	3小時	
董 事	洪煜昌	114/7/9	證基會	(1)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董 事	簡明輝	114/7/9	證交所	(1)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小時	
		114/8/22	工商協進會	(2)2025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小時	
		114/10/16	金管會	(3)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小時	
董 事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均宜	114/7/9	證交所	(1)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114/10/16	內部稽核協會	(2)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6小時	
獨立董事	陳勇諺	114/8/2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1)全球租稅與法律新秩序下的集團企業應對	3小時	
		114/9/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小時	
獨立董事	鄭正元	114/7/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董事會如何督導企業併購後整合暨管理機制	3小時	
		114/7/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小時	
獨立董事	陳世杰	114/7/9	證基會	(1)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小時	
4.114年度公司治理主管、其他相關主管及代理人進修狀況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 治理 主管	張淑梅	114/7/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董事會如何督導企業併購後整合暨管理機制	3小時	
		114/7/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小時	
		114/7/9	證基會	(3)2025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會計主管	楊鎧丞	114/11/7	會計基金會	(1)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6小時	
		114/11/26	會計基金會	(2)永續資訊編製與申報實務研習班	6小時	
會計主管代理人	李依琳	114/12/11-114/12/12	會計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財報編製人員	胡哲議	114/9/16	會計基金會	IFRS18 財報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準則與實務解析	6小時	
稽核主管	沈玉惠	114/11/5	內稽協會	(1)股東會與公司法應注意事項及實務解析	6小時	
		114/12/9	內稽協會	(2)永續資訊管理與內控內稽實務重點研討	6小時	
稽核主管代理人	王詩潔	114/9/10	內稽協會	(1)子公司稽核實務	6小時	
		114/12/12	內稽協會	(2)查核技巧實務篇	6小時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說明書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

本公司稽核單位隸屬於董事會，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必須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後送董事會同意為之，並於董事會通過之次月十日前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申報備查。現行配置稽核主管1人及稽核專員1人。

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包括每月應稽核之項目，確實依照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作業，據以檢查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全數由獨立董事組成，依規定將年度稽核計畫提報置審計委員會討論時，已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於每次查核完畢後做成稽核報告，並檢附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將所見缺失及改善建議等向管理階層呈報。查核發現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並於報告陳核後加以追蹤，至少按季追蹤並作成追蹤報告至改善為止，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3、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4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4 年 5 月 22 日	1.報告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2.報告113年度給付董事酬勞 3.「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修訂報告案 4.「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修訂報告案 5.承認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承認113年度虧損撥補案 7.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8.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9.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10.董事補選案 11.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2.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3.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4.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5.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6.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7.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8.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9.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10.股東會完成補選董事選舉。 11.股東會通過後即實行之。

2、114 年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4 年 2 月 27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4.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5.114 年董事責任險續保情形報告 6.113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7.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符合相關法令規章報告 8.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9.通過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10.通過本公司董事補選案 11.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2.通過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相關事宜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17案，利害關係人陳忠廷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19案，利害關係人張淑梅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3.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14.通過 113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5.通過簽證會計師聘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16.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7.通過取消本公司對子公司盛 O 儲能科技(股)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新台幣 3500 萬元案 18.通過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報 2025 年永續工作推展案 19.通過高階經理人工作報酬案	
114 年 3 月 13 日	1.選舉董事長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推選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振乾董事為董事長。 5.其他：無。
114 年 3 月 27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股東會之股東提案審查事項報告 3.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4.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之專責保管人員案 5.通過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部份內容案 6.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7.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訂定案 8.通過董事補選案 9.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10.通過修正 114 股東常會召集事由相關事宜案 11.通過董事長工作報酬案 12.通過總管理處處長聘任及工作報酬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11案，利害關係人陳振乾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 年 5 月 8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5.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盛 O 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6.通過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發行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5案，利害關係人張淑梅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 年 8 月 7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14 年上半年預算執行情形報告 4.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5.通過處分台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6.通過本公司對盛 O 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需求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7.通過調整本公司借出資金予盛 O 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融資利率案 8.通過評估逾期重大應收款項是否構成資金貸與性質之提案 9.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10.通過續發展路徑圖之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報告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5案，利害關係人陳均宜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6案，利害關係人張淑梅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第7案，利害關係人陳振乾、張淑梅、陳均宜及簡明輝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 年 9 月 18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通過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 3.通過本公司擬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取得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暨發行新股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5.其他： 第3案，利害關係人陳振乾、張淑梅、陳均宜及簡明輝董事依併購法第29條第7項準用第18條第6巷之規定毋須迴避，經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 年 11 月 6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資通安全委員會運作情形報告 4.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5.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 6.本公司為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7.資金貸與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8.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註銷案 9.2025 年 ESG 利害關係人及重大主題案 10.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部分內容修訂案 11.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修訂案 12.更換公司治理主管及薪資調整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6案及第7案，利害關係人陳振乾、張淑梅、簡明輝、陳均宜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114 年 12 月 18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本公司 115 年度預算案提報日期調整案報告 4.114 年度公司治理運作執行情形報告 5.永續發展委員會 2025 年全年 ESG 工作推動情形與執行成果報告 6.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報告 7.變更本公司與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案之股份轉換基準日案 8.指派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9.調整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組成案 10.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 11.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部分內容案 13.本公司第 10 次買回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庫藏股擬註銷股本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無。
115 年 3 月 12 日	1.功能性委員會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15 年董事責任險續保情形報告 4.114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5.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符合相關法令規章報告 6.評估逾期重大應收款項是否構成資金貸與性質之提案報告 7.總經理張淑梅辭任案 8.115 年度營運計畫與預算案 9.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任期與輪調政策」，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10.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1.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12.修正 115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相關事宜案 13.114 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自行評估報告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4.簽證會計師聘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15.資金貸與子公司盛○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案 16.擬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17.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調整案 18.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報 2026 年永續工作推展案 19.審議高階主管晉升及薪資調整案	1.獨立董事意見：無。 2.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3.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4.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其他： 第15案，利害關係人陳振乾、張淑梅及陳均宜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由董事長指派陳勇諺獨立董事擔任臨時主席，經其他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人數	
	財務會計	稽核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0	1
證基會舉辦之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	0	1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寇惠植 郭欣頤	3,995	0	0	0	1,614	5,609	114/1/1-114/12/31	稅務簽證、非主管職薪資檢查、帳務處理費、換股專案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更換會計師：本公司 114 年度未有更換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事務所。

五、最近一年內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請至公司資訊觀測站查閱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年3月23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註1)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15,006,900	11.5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陳忠廷	12,078,391	9.29%	4,569,745	3.52%	3,000,000	2.30%	張莉莉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 陳均宜	配偶 董事長 父女	無
張莉莉	4,569,745	3.52%	12,078,391	9.29%	0	0.00%	陳忠廷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 陳均宜	配偶 董事 母女	無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30%	0	0.00%	0	0.00%	陳忠廷 張莉莉	董事長 監察人	無
陳均宜	2,355,590	1.81%	0	0.00%	0	0.00%	陳忠廷 張莉莉	父女 母女	無
齊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21,448	1.71%	0	0.00%		0.00%	無	無	無
進化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1.0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簡士哲	1,124,850	0.86%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劉基章	1,106,000	0.8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李福田	1,083,725	0.8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註1：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EC Technologies Inc.	2,294	91.76	0	0	2,294	91.76
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8,458	100.00	0	0	18,458	100.00
盛威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7,686	100.00	0	0	8,000	100.00
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37	51.00	0	0	1,837	51.00
盛達控股份有限公司	1,200	100.00	0	0	1,200	100.00
盛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200	100.00	0	0	5,000	100.00
盛鎧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00	0	0	2,000	100.00
夏晶股份有限公司	2,700	5.24	0	0	2,700	5.24
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64	58.58	0	0	15,264	58.58
BEC International, LLC	0	100.00	0	0	0	100.00
Avantek Systems PTE. LTD	270	75.00	0	0	270	75.00
盛智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00	0	0	510	51.00
盛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00	0	0	10	100.00
Billion Electric Japan Co., Ltd.	5	100.00	0	0	5	100.00
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1,032	100.00	0	0	1,032	100.00
Billion AU Holding Pty Ltd.	0	100	0	0	0	100.00
續齊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800	40.00	0	0	800	40.00
Billion Energy Co., Ltd.	1	100.00	0	0	1	100.00
BL Anakie Solar Pty Ltd.	1,032	30.80	0	0	1,032	30.80
BL Longford Solar Pty Ltd.	200	40.00	0	0	200	40.00

註 1：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以發行新股方式向非控制權益取得其餘 38.02%股權，持股比例由 61.98%增加至 100%。

叁、募集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15 年 3 月 31 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合 計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普通股	129,942,549	120,057,451	250,000,000	已上市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62/3	10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設立 6,000,000	無	—
65/8	10	720,000	7,200,000	720,000	7,200,000	現增 1,200,000	無	—
71/4	10	1,080,000	10,800,000	1,080,000	10,800,000	現增 3,600,000	無	—
74/11	10	1,728,000	17,280,000	1,728,000	17,280,000	現增 6,480,000	無	七四建三字第 3897793 號
78/4	10	3,600,000	36,000,000	3,600,000	36,000,000	現增 18,720,000	無	經(78)商第 122673 號
79/11	10	4,320,000	43,200,000	4,320,000	43,200,000	盈轉 7,200,000	無	經(80)商第 103655 號
81/11	10	5,040,000	50,400,000	5,040,000	50,400,000	資轉 7,200,000	無	經台商(一)發字第 126798 號
85/5	10	7,560,000	75,600,000	7,560,000	75,600,000	現增 25,200,000	無	八十五建三子字第 185796 號
86/10	10	15,120,000	151,200,000	15,120,000	151,200,000	現增 75,600,000	無	經(86)商字第 125890 號
87/4	10	30,000,000	300,000,000	19,656,000	196,560,000	盈轉 22,680,000 資轉 22,680,000	無	經(87)商字第 110480 號
88/9	10	30,000,000	300,000,000	25,552,800	255,528,000	盈轉 51,105,600 資轉 7,862,400	無	經(88)商字第 88139623 號
89/9	10	52,800,000	528,000,000	38,813,920	388,139,200	盈轉 104,611,200 資轉 28,000,000	無	經(89)商字第 89134648 號
90/8	10	68,000,000	680,000,000	56,741,024	567,410,240	盈轉 179,271,040	無	經(90)商字第 09001269890 號
91/5	10	84,000,000	840,000,000	72,234,002	722,340,020	盈轉 154,929,780	無	(91)台財證(一)第 126448 號
92/7	10	92,000,000	920,000,000	86,197,933	861,979,330	盈轉 139,639,310	無	經授商字第 09201229300 號
93/8	10	92,000,000	920,000,000	89,591,250	895,912,500	盈轉 33,933,170	無	經授商字第 09301157220 號
94/8	10	92,000,000	920,000,000	91,514,326	915,143,260	合併 19,230,760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148210 號
94/8	10	107,800,000	1,078,000,000	95,950,099	959,500,990	盈轉 44,357,730	無	經授商字第 09401194840 號
95/9	10	107,800,000	1,078,000,000	96,215,341	962,153,410	盈轉 18,652,420 減資 16,00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216660 號
99/3	10	107,800,000	1,078,000,000	95,620,917	956,209,170	註銷 5,944,240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055710 號
99/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620,917	956,209,170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120550 號
100/3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793,917	947,939,170	註銷 8,27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064610 號
103/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399,325	933,993,250	註銷 13,945,920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139440 號
103/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6,667,703	966,677,030	盈轉 32,683,780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197870 號
104/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7,634,380	976,343,800	盈轉 9,666,770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197880 號
106/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095,311	990,953,110	盈轉 14,609,310	無	經授商字第 10601128710 號
107/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8,856,311	988,563,110	註銷 2,39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701128770 號
11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98,856,311	988,563,110		無	經授商字第 1100116350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11/1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99,697,811	996,973,110	員認轉 8,41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101223980 號
112/0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99,868,811	998,688,110	員認轉 1,715,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230048780 號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4,868,811	1,148,688,110	私募 150,000,000	無	
112/05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4,963,311	1,149,693,110	員認轉 1,005,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230090080 號
112/1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5,419,061	1,154,190,610	員認轉 4,497,5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230222580 號
113/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5,463,811	1,154,638,110	員認轉 447,5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330046260 號
113/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5,532,811	1,152,328,110	員認轉 69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330156770 號
114/0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6,004,061	1,160,040,610	員認轉 4,712,5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430033220 號
114/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16,064,561	1,160,645,610	股份轉換 140,359,880	無	經授商字第 11430140600 號
115/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30,100,549	1,301,005,490	庫藏股註銷 -158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530007050 號
115/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29,942,549	1,299,425,490	員認轉 177,500	無	經授商字第 1153003515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前十大股東名單

11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15,006,900	11.55%
陳忠廷		12,078,391	9.29%
張莉莉		4,569,745	3.52%
陽廷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30%
陳均宜		2,355,590	1.81%
齊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21,448	1.71%
進化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380,000	1.06%
簡士哲		1,124,850	0.86%
劉基章		1,106,000	0.85%
李福田		1,083,725	0.83%

(三) 公司股利政策執行情形：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五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2. 執行情形

本次股東會虧損撥補情形提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報 115 年股東常會承認。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1. 公司股利政策之說明。

(2) 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 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未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董事會決議分配	實際分派情形	差異數	差異說明
員工酬勞	0	0	無	不適用
董事酬勞	0	0	無	不適用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 10 次	第 11 次	第 12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9/12/29~ 110/2/1	110/6/22~ 110/8/9	111/08/10~ 111/09/2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新台幣 19.02 元	新台幣 23.12 元	新台幣 18.94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200,000 股	普通股 800,000 股	普通股 168,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22,822,074 元	新台幣 18,492,041 元	新台幣 3,181,498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 數量之比率 (%)	100%	100%	8.4 %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1)110/9/30 讓予員工 962,000 股 (2)111/9/22 讓予員工 15,000 股 (3)112/3/17 讓予員工 25,000 股 (4)112/12/16 讓予員工 20,000 股 (5)114/3/19 讓與員工 20,000 股 (6)115/3/26 註銷 158,000 股	尚未轉讓	(1)115/3/27 讓予員工 2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量	1,200,000 股	2,000,000 股	2,168,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1.04%	1.73%	1.8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至年報刊印日止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第1次 (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第2次 (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第3次 (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5)
申報生效日期	109 年 8 月 6 日	109 年 8 月 6 日	109 年 8 月 6 日
發行 (辦理) 日期 (註4)	109 年 8 月 10 日	110 年 3 月 26 日	110 年 6 月 18 日
發行單位數	2,559 單位	130 單位	111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59%	0.13%	0.11%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履約方式 (註3)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 2 年/認股比率 50% 屆滿 3 年/認股比率 75% 屆滿 4 年/認股比率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587.25 單位	55 單位	31.50 單位
已執行認股金額	19,999,350 元	1,289,750 元	713,4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971.75 單位	75 單位	79.50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60 元	23.45 元	22.6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8%	0.0065%	0.0069%
對股東權益影響	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註 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發行 (辦理) 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至年報刊印日止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仟元；仟股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 認股 數量	取得 認股 數量佔 已發行 總數比 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 量 占已發 行股份 總數比 率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 量 占已發 行股份 總數比 率
經理人	盛美總經理	陳弘政	461	0.399%	299.5	23.45 12.60	4,451.8	0.259%	161.50	23.45 12.60	3,758.4	0.139%
	處長	邱舍利										
	總經理室經理	張莉莉										
員工	員工	李振誠	556.75	0.481%	431.5	23.45 12.60	5,875	0.373%	125.25	23.45 12.60	2,924.7	0.108%
	員工	陳均宜										
	員工	鄭承平										
	員工	陳彥勳										
	員工	廖芳誼										
	員工	蔡亭君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內容包括

- (1) 本公司為能源與通訊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核心業務涵蓋電子零組件、資通訊產品、再生能源設備與系統整合等多元領域，致力於推動智慧電網及永續能源應用。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2) **電子產品與資通訊設備業務**
從事電子零組件、電腦設備與周邊、電腦軟體應用之設計、製造與銷售業務，並具備設計與量產 5G/LTE 室內與戶外寬頻及衛星通訊終端設備、工業用路由器、電力及智慧交通、智慧城市路由器/物聯網閘道器之能力。
- (3) **客製化儲能及電源產品與工程服務**
具備客製化儲能及電源產品設計、製造與銷售之技術能力。專注於 Switching Power Supplies 適配器、光電逆變器及 AC/DC 交直流充電樁等電力設備之組裝製造與系統整合，憑藉多年電源產品研發經驗，提供符合 UL、IEC 等國際安全標準，且具高度穩定性的模組化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強化公司於儲能應用領域的產品可靠性與國際市場競爭力。
- (4) **垂直整合：儲能系統一站式解決方案服務**
本公司具備從產品設計、核心組件開發、生產製造、系統整合、工程建置至 O&M 維運服務的垂直整合能力。以深厚的能源管理與資通訊研發底蘊為核心，整合國際各大品牌電池系統與功率調節系統（PCS），並搭載自主研发之能源管理系統（EMS）。從前期評估規劃至全生命週期維護的『一站式全方位儲能解決方案』，構築穩固的產業護城河。
- (5) **橫向整合：再生能源多元應用平台建構**
為打造全方位再生能源解決方案平台，本公司橫向整合太陽能、儲能與電動車充電樁等核心技術與應用，涵蓋設備供應、工程建置、運維管理與售後服務。藉由跨領域的技術協同與資源整合，建立「能源即服務」（Energy as a Service, EaaS）營運模式，擴大在智慧電網、分散式能源與綠能轉型市場的服務深度與廣度。
- (6) **光電與監控系統服務**
累積服務超過 1,800 座太陽能電站掛表併網經驗，代理 PV 變流器出貨與安裝總容量逾 532MWp。專責發電系統與監控架構之設計建置，並開發「Pixel View」智慧雲端監控系統，累計出貨容量突破 626MWp。
- (7) **具備聚合商資格之能源交易與維運服務資源**
本公司具備台電電力交易員執照與聚合商資格，提供代操及參與市場投標，最大化電力資產價值。在後勤維運（O&M）方面，我們組建含太陽光電乙級技術士、機電與勞安等全方位專業團隊，透過全台四處直營工務所（宜蘭、台北、雲林、高雄）及兩大備品倉庫（桃園、雲林）建構高妥善率的維修網絡，深化在綠能產業鏈的核心競爭力。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別	114 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電源產品	158,124	7.50%
通訊產品	287,835	13.65%
再生能源(含售電)	1,662,596	78.85%
合 計	2,108,55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電源供應器與適配器

專業研發與製造 Switching Power Supplies 及各式電源適配器，廣泛應用於工業、自動化與資訊設備領域。

(2) LED 驅動器

提供高效能 LED 照明驅動解決方案，適用於路燈照明。

(3) 5G / LTE 終端接取設備與工業通訊產品

設計製造 5G / LTE 室內外終端設備、工業級路由器、電力與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用通訊設備及工業網路交換器。

(4) 太陽能管理解決方案 (Solar Energy Management Solution)

整合發電監控、效能最佳化與能源管理技術，提供一站式太陽能解決方案。

(5) 太陽能電廠能源管理與監控系統

建置大型太陽能案場之能源管理系統 (EMS) 與自有研發之「Pixel View」智慧監控系統，協助提升電廠運作效率與穩定性。

(6) 逆變器與優化器產品

提供高效率之太陽能逆變器 (Inverter) 與電力優化器 (Optimizer)，並代理國際品牌產品於台灣市場安裝與技術支援。

(7) 儲能系統製造產品 (Energy Storage System, ESS)

具備自主開發能力，提供符合國際標準 (UL / IEC) 之模組化儲能系統，應用於電網調節、負載移轉與電力備援。

(8) 太陽能電廠維運服務 (O&M)

提供全台案場之維運管理、例行檢修、故障排除及效能追蹤等專業服務。

(9) 儲能申設開發及工程承包服務

承攬儲能系統之整體工程設計與建置，包含申設開發、土建、電機整合、系統併網等全流程執行。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通訊與工業應用設備研發

- 整合 5G、Wi-Fi 4/5/6/6E/7 (802.11n/ac/ax/be) 與 LPWAN 功能之寬頻路由器
- 5G 工業用網路設備，應用於 M2M、IoT、車載、工業控制、電力與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等場景
- 工業級與醫療等級電源供應器
- 客製化電源產品
- 符合最新快充標準 (QC/PD) 之電源適配器

(2) 智慧能源與太陽能應用產品

- 太陽陽能逆變器 (Inverter)：包含微型家用/工商用逆變器，以及具微電網反應與虛功調控之 1500V 大型案場用逆變器

- 光儲整合平台：高階太陽能與儲能系統之系統化整合平台
- 測量與控制裝置：包含能源管理系統（EMS）與太陽能管理系統專用之終端測量、數據顯示及控制設備

(3) 儲能系統核心技術開發

- 儲能系統關鍵核心模組：深度整合 EMS（能源管理系統）、PCS（電力轉換系統）與 BMS（電池管理系統）三大關鍵子系統，確保儲能設備高效運行
- 高安全性電池儲能櫃：提供符合嚴格工安規範與最高安全標準之儲能櫃產品，保障案場長期營運之穩定性
- AI 智慧能源監控系統：導入 AI 人工智慧進行動態電力調度，並結合資料採礦（Data Mining）技術，實現自動化數據分析與比對，最佳化資產管理效率與能源收益

(4) 電動車充電設備

- AC/DC 電動車充電樁產品開發，支援多功率與多通訊協議規格

(5) 整體能源解決方案與市場拓展方向

- 拓展應用版圖：將綠能解決方案延伸至智慧園區、電動車基礎設施與工業微電網
- 深化前瞻技術：導入 AI 調度、邊緣運算與電力交易最佳化模型，極大化能源資產效益
- 整合綠能生態：串聯光儲系統與虛擬電廠（VPP），並佈局碳權交易，搶佔淨零商機
- 優化能源平台：統整 ESS、PV 與 EMS 系統，打造具備即時數據與地圖可視化的一體化管理平台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全球 5G FWA 設備市場於 2022 年約達 33 億美元，預估至 2032 年將成長至 1,210 億美元，2023 年至 2032 年間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43.6%。FWA 技術已被視為電信業者佈建高速寬頻「最後一哩路（Last Mile）」的重要關鍵設備。在交通與運輸領域，隨著智慧交通系統（ITS）與車聯網（V2X）技術發展，車載通訊與交通管理系統需求亦持續提升。根據 DataM Intelligence 研究報告顯示，全球電動巴士市場於 2022 年達 530 億美元，預估至 2030 年將成長至 9,200 億美元，2023 年至 2030 年期間年複合成長率達 42.8%。智慧巴士、軌道列車及車載通訊設備將成為智慧交通系統的重要基礎設施。

在能源與關鍵基礎建設方面，北美電力公司逐步導入 4G LTE 與 5G NR 通訊技術建置電網通訊系統，並利用 **CBRS 頻段（3550 MHz–3700 MHz）** 建置企業專網，以提升電網監控、自動化及智慧電表管理效率。隨著智慧電網（Smart Grid）與分散式能源管理系統的發展，電力通訊設備市場亦將持續成長。

另一方面，隨著低軌衛星（LEO）與 **非地面網路（NTN, Non-Terrestrial Network）** 技術發展，衛星通訊將成為地面行動網路的重要補充。未來 5G 與衛星網路將逐步整合，形成「天地一體化通訊架構」，使通訊服務能覆蓋偏遠地區、海事、航空、能源探勘與緊急救災等應用場景，進一步拓展通訊設備市場需求。

此外，各國政府積極推動 **智慧城市（Smart City）** 建設，帶動智慧照明、智慧交通、智慧電網、環境監測與城市感測網路等應用快速發展，促使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5G 專網、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與 AIoT 設備需求持續

增加。透過人工智慧與邊緣運算技術的導入，可提升城市管理效率並促進智慧基礎建設發展。

展望更長期發展，各國電信產業與研究機構亦已開始投入 **6G 通訊技術** 前期研究，預期未來將進一步提升通訊速率、降低延遲並強化全球網路整合能力，為下一代數位經濟奠定基礎。

在市場策略方面，企業將持續積極參與全球專業展會與產業活動，加速新產品推廣，並深化與電信營運商、系統整合商及通路夥伴之合作關係。透過深耕 **電力能源、車載通訊、智慧交通及智慧城市等垂直市場**，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並加速專案導入。同時，以自有品牌積極拓展全球市場版圖，強化北美既有優勢，逐步布局歐洲市場並深耕亞洲市場，以掌握全球 5G/LTE、衛星通訊及智慧城市發展所帶來之新商機。

全球產業目前正迎來『能源轉型』與『數位寬頻』兩大不可逆的巨型趨勢。在能源領域，因應全球淨零碳排（Net Zero）目標，再生能源與儲能系統建置需求呈現爆發性成長。

- **全球電動交通與智慧運輸商機：** 根據 DataM Intelligence 的調查報告，全球電動巴士市場規模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530 億美元，於 2030 年大幅成長至 9,200 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CAGR）高達 42.8%。此趨勢帶動了智慧運輸系統的擴張，進而推升智慧巴士與軌道列車對於穩定通訊設備的需求。
- **5G FWA 成為寬頻市場關鍵成長引擎：** 受惠於全球 5G 網路覆蓋率提升，5G 固定無線接入（FWA）憑藉其佈建成本低、安裝簡便及基地台覆蓋廣等優勢，成為解決「最後一哩路」連接問題的關鍵設備。5G FWA 設備市場規模於 2022 年已達 33 億美元，預估 2032 年將成長至 1,210 億美元，2023 至 2032 年間之複合年增長率（CAGR）預計達 43.6%。
- **北美專用頻段(CBRS)商機：** 因應北美電力公司及公用事業對 4G LTE/5G NR CBRS 專用頻段（3550 MHz 至 3700 MHz）的應用需求，隨網路布建日益成熟，相關終端設備市場的成長動能已蓄勢待發。
- **全球化經營與垂直市場深耕：** 本公司持續以自有品牌爭取 5G/LTE 通訊商機，深化在電力、車載、智慧交通等高門檻垂直市場的布局。在市場策略上，我們將鞏固北美既有優勢，並積極佈局歐洲與亞洲市場，透過參與國際專業展會，與全球電信商、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

A、電源產品

電源供應器產業正面臨技術革新與市場轉型的雙重挑戰。當前的發展趨勢集中於**高效能設計、數位化控制技術**的導入，以及與**可再生能源與電動車基礎設施**的整合應用。

發展面向	重點內容	帶來的影響
高效能與環保設計	提升電源轉換效率，減少能源損耗，符合節能減碳法規	降低碳排與營運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數位化控制技術	導入智慧控制器與演算法，支援遠端監控與彈性調度	提升電源管理效率與穩定性，支援預測性維護
可再生能源整合	結合太陽能、風能等綠能，支援智慧電網與微電網	拓展應用場域，符合永續發展趨勢

電動車基礎設施應用	提供高瓦數、高穩定性電力轉換能力，用於充電樁等場景	推動技術升級，切入新興電動交通市場
-----------	---------------------------	-------------------

B、網路通訊產品

除了 5G NR FWA (Fixed Wireless Access) 終端設備成為各國普遍的需求，北美開放 Utility 公用事業公司的 LTE 和 5G 專用頻段，5G SA RedCap 節能功能的需求出現及衛星通訊的逐漸普及，隨之而來將出現既有設備汰舊換新的商機，為了因應該市場的需求，積極推出符合專用頻段或通訊技術的新產品。

盛達持續進行公司的轉型工程，除了 5G NR, LTE 路由器等既有的產品線維持成長，轉型衍生的工業 M2M (Machine to Machine) 新產品線陸續在國內外市場有所突破並獲得肯定。盛達工業 M2M 產品長期深耕垂直市場，具備強固設計、完整認證、俱備獨特的功能設計，以符合各種垂直市場的應用需求，茲分別介紹如下：

工業與電力應用路由器：

盛達的工業與電力應用路由器提供穩定可靠具有 IEC 61850-3/IEEE 1613 電力認證，以佈建智慧化配電網路，提升運作效率，實現電網和能源分配現代化，以滿足全球電網現代化/智慧化的趨勢。

智慧交通路由器：

盛達深耕車載路由器市場多年，提供完整解決方案。隨著物聯網技術的進步，智慧交通的未來發展朝向利用智能、安全和經濟高效的連接解決方案來改善乘客體驗、降低成本並提高安全性和性能。盛達車載路由器以智慧車載及公共安全為產品定位，可應用於智慧巴士、警車、消防車。未來目標軌道列車等聯網解決方案。鑑於頻寬需求提升，提供更高速度和更低延遲的性能。金屬外殼支援 5G NR - 3GPP Release 16，M12 與 FAKRA 接頭，Smart Ignition Sense 車載電源偵測，EN 50155、E-Mark、ITxPT、VSCC 國際認證。打造高可靠度智慧交通路由器。

零售業/物聯網應用路由器：

後疫情時代，企業無不積極投入資源以資通訊(ICT)打通智慧零售與設備資產管理。盛達的精巧型路由器採用金屬外殼設計，寬溫、俱備 2 SIM 支援 Failover 確保通訊穩定，可選 e-SIM，透過遠佈建，下載多個電信商設定檔，提升使用性，精巧的外觀適用於 Kiosk、POS 機連線應用。並結合 LPWAN 的技術(例如 LoRa, Wi-SUN 等等)，形成處理分散，大量的設備監控與管理。

C、國際再生能源發願與儲能需求產業現況與發展

區域	再生能源政策目標 (2026-2030)	儲能需求與規模	補貼政策 / 容量市場與獲利機制	產業趨勢與挑戰
台灣	2030 目標： 光電 30GW、離岸風電 13.1GW。 進入第三階段區域開發，推動太陽能多元場域佈建。	2030 目標：約 5.5GW。 表前市場 (dReg/E-dReg) 趨於飽和，政策與資金加速轉向「光儲合一」與「表後市場 (BTM)」。	多元收益模式： 1. 電力交易平台 (輔助服務) 2. 光儲合一躉購費率加碼 3. 尖離峰電價擴大套利空間	趨勢：電價調源推升企業自用儲能需求，綠電轉供 (CPPA) 大增。 挑戰：饋線容量不足、土地取得不易、綠電供需媒合存在落差。
澳洲	2030 目標： 再生能源發電佔比達 82%。 加速汰除老舊燃煤電廠。	AEMO 預估需爆發性新增電池儲能與抽水水力，大型電網級 BESS 為建置核心，以支撐高佔比之變動性能源。	政策與市場誘因： 1. 聯邦「容量投資計畫 (CIS)」 2. 各州長時儲能招標機制 3. FCAS (頻率控制) 與電價套利 (Arbitrage) 為核心營收來源	趨勢：大型儲能專案投資熱度極高。 挑戰：AEMO 併網審查冗長、區域性棄電 (Curtailment) 風險高、EPC 與設備成本波動大。
日本	2030 目標： 再生能源佔比達 36-38% (第六次能源計畫)。 推動太陽能主力化並擴大離岸風電。	隨再生能源滲透率提高，電網調節需求大增，2030 年儲能規模需達 10GW / 27GWh 以上。	市場機制轉型： 1. FIT 逐漸轉向 FIP 制度 2. 實施「長期脫碳電源拍賣」(提供 20 年容量收入保障) 3. 各地方自治體儲能建置補助	趨勢：企業 PPA 綠電採購市場快速成長。 挑戰：區域電網壅塞嚴重、太陽能「出力抑制 (棄電)」頻發，推升微電網與區域型儲能需求。

產業布局與發展策略 (深耕台灣市場，擴大儲能業務)

1. 強化輔助服務市場

- 積極參與台電「輔助服務及備用容量交易試行平台」，提供調頻與備援容量，提升電網穩定性。
- 發展智慧電網與能源管理技術，透過 AI 優化能源調度，提高儲能系統運營效率。

2. 拓展工商業 (C&I) 表後儲能市場

- 表後儲能解決方案落地實績：積極佈局表後儲能市場，已成功完成中華電信高雄所 PoC 光儲充示範案場，完美整合太陽能、Billion Fusio One (100kW/215kWh) 儲能系統與交直流充電樁。此外，亦協助中部飯店業者建置分散式儲能，在有限用地內提升供電品質、降低電費，並強化面對颱風等極端氣候的供電韌性。
- 設備與技術升級：於2025年台灣國際智慧能源週以「表後儲能 x 安全先行」為主軸，正式公開發表 Fusio Nex 125 kW/261 kWh 工商儲能一體機。未來將持續聚焦半導體等高耗能產業，協助企業優化用電成本，並將服務延伸至長期的維運優化與 VPP (虛擬電廠) 聚合管理。
- 大型案場實力與企業榮譽：盛齊綠能榮獲第23屆金峰獎「十大傑出企業」，展現具備從表後跨足電網級別的實力；近期亦推動雲嘉地區首座 64MW/262.43MWh E-dReg 大型儲能案場正式商轉，成為穩定電網的關鍵生力軍。

3. 推動光儲整合發展

- 配合客戶及投資方參與「太陽能光電結合儲能政策」投標，推動大型儲能專案，提高電力調度彈性與市場競爭力。
- 與國內外設備供應商建立戰略合作，提供高效、客製化的EMS能源管理智慧解決方案。

4. 國際市場拓展：澳洲與日本

澳洲市場

商模聚焦與多元收益：針對澳洲國家電力市場 (NEM) 的高波動性，公司戰略性鎖定審批簡化、建設與併網快速的 sub-5MW 商業光儲與獨立儲能專案。透過電價套利、頻率控制輔助服務 (FCAS)、大規模發電認證 (LGC) 等多元模式創造長期穩定的資本回報。

新南威爾斯州 (NSW) 佈局深化：團隊持續深化在 NSW 的混合型與獨立型

BESS 專案。透過嚴謹的在地盡職調查與合約談判，並精準建構專案財務模型，嚴格評估 FCAS 及套利收益潛力，確保海外專案投資的財務穩健度。

深化海外結盟與擴充專案版圖：繼維州 Anakie 光儲專案於 2026 年第一季投運後，本公司乘勝追擊，與澳洲戰略夥伴 Enervest 擴大合作，啟動後續 10 座案場之共同開發計畫。累計雙方結盟之光儲案場達 14 座，總量能上看 60MWp 與 244MWh，大幅挹注本公司未來於澳洲能源市場之營收動能。

日本市場

推動 VPP 實質驗證：2026 年日本市場營運將以推動案場商轉，以及進行虛擬電廠（VPP）驗證為核心目標。

深化表前市場佈局：靈活運用政府補貼與容量拍賣機制，切入表前儲能市場推動專案落地；並深化售後運維（O&M）與投標代操服務，建立具備長期競爭優勢的客戶信賴關係。

5. 智慧能源與技術創新

強化能源數據分析與 AI 優化技術，提升儲能系統運營效率，發展智慧電網整合解決方案。

透過「一站式再生能源即服務（Energy as a Service, EaaS）」，涵蓋設備供應、工程建置、運維管理與售後服務，提供完整能源解決方案。

持續與國際領先儲能技術夥伴合作，確保技術與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策略方向	重點作法	說明/效益
強化輔助服務市場	參與台電輔助服務交易平台；發展 AI 調度技術	提供調頻與備援容量，提升電網穩定性與系統營運效率
拓展工商業（C&I）表後儲能市場	提供微電網/VPP 整合解決方案與套利模式；推光充儲一體機	協助企業降低電費並強化備轉能力，提高客戶經濟效益
推動光儲整合發展	參與太陽能+儲能標案；合作建置 EMS 系統	提升市場競爭力與調度彈性，強化專案執行力
國際市場拓展：澳洲	佈局大型光儲與表後應用；與能源商合作發展抽蓄與鋰電案場	承接煤炭退場機會，建立大型儲能市場地位
國際市場拓展：日本	活用補貼與容量拍賣；深化 O&M 與投標服務	切入表前儲能市場，建立長期客戶信任與競爭力
智慧能源與技術創新	發展 AI 能源分析、EaaS 服務、強化技術合作	提升整體能源解決方案整合力與全球技術競爭優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電源及能源管理產品

上游	中游	下游
電路板製造業 主動元件製造業 (半導體業 IC) 被動元件製造業 (電阻、電晶體等) 磁性元件製造業 (變壓器、濾波器等) 電線電纜業	變壓器與電源供應器設計製造業	電腦資訊及週邊設備 通訊電子業 消費性電子業 醫療儀器設備 工業電子儀器設備、軍事、航太工業設備 燈具製造商 系統整合商

B、網路通訊產品

上游	中游	下游
關鍵技術研發設計 (軟、硬體) 主動元件製造業 (通訊晶片組) 被動元件製造業 (電阻、電容器等) 磁性元件製造業 (變壓器等) 電路板製造業 天線製造業	5G/LTE 等網路通訊產品設計製造業 物聯網終端與管理平台製造商	通路商 (代理商、經銷商等) 網路系統整合業 網路通訊服務業 電信公司

C. 太陽能電廠、儲能系統及充電樁

產品類別	上游	中游	下游
太陽能電廠	矽晶片、太陽能電池片、玻璃、封裝材料製造	太陽能模組、支架系統、逆變器製造與系統整合商	系統安裝商、EPC 廠商、電力銷售業者、用電戶
儲能系統	電芯(鋰電池、磷酸鐵鋰等)、電池模組關鍵材料(BMS 晶片、導熱材料)	電池模組、PCS(電力轉換系統)、EMS(能源管理系統)整合與設備製造商	儲能專案業主、電力調度單位(如台電)、工商業用戶
充電樁	關鍵零組件(電源模組、絕緣、接插件、連接器)製造商	充電樁設備組裝、電力控制系統整合商、平台開發商	充電營運業者、公共/商用場所、電動車用戶

3、產品未來發展趨勢

(1)產品多元化

電源供應器的未來趨勢包括以下方面：

1. 高效能和節能技術：隨著對能源效能的需求不斷增加，電源供應器將繼續朝向更高效能和更節能的方向發展。這包括改進轉換效率、降低待機功耗以及採用先進的能源管理技術。
2. 數位控制技術：數位控制技術的應用在電源供應器中不斷擴大。這使得供應商可以提供更靈活且可調節的電源管理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應用的需求，同時實現更高的效能。
3. 可再生能源整合：隨著可再生能源的普及，電源供應器將更好地整合太陽能 and 風能等可再生能源。這意味著開發支援這些能源形式的電源轉換和管理技術。
4. 電動車和儲能技術：隨著電動車的普及，對高效能、高功率的充電基礎設施的需求也在增加。電源供應器將朝著支援快速充電和儲能技術的方向發展。
5. 智慧化和連接性：隨著物聯網的興起，電源供應器將越來越智能化，能夠通過連接網絡實現遠程監控、故障診斷和即時調整。

總的來說，電源供應器的未來將受到節能、數位技術和可再生能源的驅動，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和環境考量。

網路通訊產品方面，無線寬頻網路(LTE/5G)產品，除了室內型、戶外型與智慧交通產品，更積極發展工業、電力、智慧交通垂直市場應用產品。藉由滿足垂直市

場之軟、硬體規格和國際認證，誇入高門檻、高附加價值利基市場，持續不斷地推陳出新，保持產品、技術領先優勢，並強化 BECentral 2.0 的功能與推廣。

(2)技術提昇趨勢

維持產品競爭的不二法門，無非是不斷提昇研發技術，將產品功能不斷加強，而技術及產品功能的提昇又是靠積極培養技術人才，再研發新技術，並加強開發設計高附加價值產品之能力，以配合產品快速推陳出新的市場性以及客戶對品質高標準的期許。

(3)降低成本趨勢

國內生產電源供應器與網路接取相關產品之廠商眾多，且各家廠商均投入大量資金擴充產能，甚而將生產線逐漸移到中國大陸或東協，以便降低成本維持競爭優勢，價格持續下滑是必然的趨勢，如何降低成本維持毛利是目前電源與網路通訊產業的重要課題。

(4)競爭情形

A、電源及能源管理事業

1. 效能和節能：廠商競相提高電源供應器的效能，降低轉換損耗，以及減少待機功耗。在節能意識提高的情況下，這是一個重要的競爭因素。
2. 價格競爭：由於電源供應器是廣泛應用於電子設備中的標配元件，價格壓力一直存在。製造商需要在提供高品質產品的同時保持競爭力的價格。
3. 技術創新：先進的數位控制技術、高頻轉換技術以及材料科學的創新都是競爭的推動因素。具有創新技術的公司有可能在市場上取得優勢。
4. 可靠性和品質：在許多應用中，電源供應器的可靠性至關重要。製造商需要提供高品質、可靠且長壽命的產品，以贏得客戶信任。
5. 供應鏈和生產能力：具有高效供應鏈和生產能力的公司更有可能應對市場需求的波動，同時降低成本。
6. 綠色和可持續發展：公眾對於環境友好和可持續發展的關注不斷提高，因此製造商需要考慮並提供符合綠色標準的產品，以迎合市場趨勢。總的來說，電源供應器行業的競爭來自技術創新、價格、品質、可持續性等多個方面，並受到市場需求和新興技術的不斷變化的影響。

B、網路通訊事業

競爭對手包括合勤、正文、Smawave、Robustel、Digi 等廠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營業收入淨額	研發費用	百分比%
113 年	2,023,935	93,534	4.62%
114 年	2,108,555	95,683	4.54%

2、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0 年	■ 推出更完整的產品系列以符合各種 CBRS 需求，包括產品體積小性能優的室內型 LTE-A Cat. 4 路由器 MX-241NP，以及高速連線的戶外型 LTE-A Pro 的 Cat.15/Cat. 18 CBR 路由器 7000 R28/R26。 ■ 推出 5G Sub-6GHz 室內型路由器 8112V 採用最新 5G 模組，並支援 Gigabit 乙太區域網路介面，以及 Wi-Fi 5 無線區域網路。並推出 5G Sub-6GHz 戶外型路由器 8232 可同時支援 LTE 及 5G 兩種無線通訊技術(EN-DC)，以提供更高速的固定式無線寬頻(FWB)接取功能，並符合更多應用的網路速度需求。
111 年	■ 推出 BEC MX-200 PL9 高級工業路由器，是一款高性能、快速連結的工業級路由器，旨在為各種 M2M/IoT 和工業通信應用中的設備之間提供可靠和安全的連接，專為有限安裝空間而設計。具有兩個千兆乙太網介面，具有可配置的 LAN/WAN 選項、一個 RS-232 串行介面，可通過 IP 實現串行設備連接、主動 GPS 和企業級功能，例如高級安全機制、服務品質 (QoS)、SPI 防火牆、集成 VPN、自動故障轉移，可實現無與倫比的正常運行時間和網路冗餘。它由 BEC 基於雲的設備管理平臺 BECentral® 管理，以擴展可見性並最大限度地提高部署效率。 ■ 推出北美第一台 BEC AirConnect® 8231 通過 FCC Part 96 CBRS 以及 OnGo® 認證的戶外型 5G 路由器，可應用於各種固定無線接入 (FWA) 的市場，並為使用者提供超越競爭對手的寬頻體驗以提供極高的數據速度、更低的延遲、更廣泛的覆蓋範圍和更大的網路容量。 ■ 推出 M600-M12-FA 5G，為一款針對歐洲車載市場推出 M12 與 FAKRA 接頭的 5G NR 路由器，M12 強固抗震動設計，能穩定連接車內設備，5G/Wi-Fi/GPS 的 FAKRA 接頭設計，現場人員在任何環境下都能正確安裝，結合 5G 高頻寬，低延遲特性，高速傳輸車輛訊息。Smart Ignition Sensing 電源偵測功能，確保車輛電池運作無虞。
112 年	■ 針對工業/電力市場推出 MX-220-UT 5G，提供網口、串列口、DI 豐富介面，支援 PTP 和工業協議轉換功能 DNP3 over Ethernet/Modbus TCP/IEC 61850R-GOOSE，並通過 IEC 61850-3/IEEE 1613 認證，確保在工業/電力嚴苛的環境下穩定運作。 ■ MX-250e 針對 Kiosk、POS 設備連網而設計的精巧型工業 5G 路由器，精巧強固的設計，俱備雙 SIM 卡備援提供可靠的 5G 連接需求 ■ 因應客戶網路連線需求，推出工業級非管理型乙太網路交換器，ES 1010G-2SFP/ES 1010GP-2SFP，提供 8 個千兆網口（可選 PoE）+ 2 個千兆網口/SFP 組合端口，DIN rail 安裝、寬溫設計-40℃~75℃、重工業等級電磁防護、5 年保固。提供可靠的網路傳輸需要。 ■ 針對室內收訊不佳的 5G 使用環境，推出 8355P，可置放於室內或靈活安裝於戶外的 5G NR IP65 無線路由器，方便客戶依照收訊狀況調整裝設位置，解決網路收訊不佳的困擾。
113 年	■ 推出 M700，針對巴士與軌道車廂推出的新一代 5G NR 路由器，採用 Hostless 設計，提供 5G NR、Wi-Fi 6 及 Serial port、USB port、Digital In/Out port 等功能介面。滿足高頻寬、低延遲、多樣規格介面的需求。 ■ 液冷儲能櫃、光儲一體機、Web EV 監控平台、DREAM 認證
114 年	■ BECentral CMS 升級為 2.0，增加許多進階功能，並獲得美國電廠客戶的採用，而內嵌的 AI 助理功能正在開發中。 ■ 提供 NB-IoT/LTE-M/RedCap 電廠路由器，於 11 月在美國 UBBA Plugfest 測試大會與美國電廠客戶及上下游廠商完成成功展示。 ■ 中東地區的油田公司正在測試 BEC 5G 毫米波 (mmWave) CPE。 ■ 正式發表 Fusio Nex 125 kW/261 kWh 工商儲能一體機，並推出涵蓋微型至 1500V 大型案場用之全系列太陽能逆變器與高階光儲整合平台。預計推出結合 AI 人工智慧調度與資料採礦 (Data Mining) 技術之智慧能源監控系統，及支援多通訊協議之 AC/DC 電動車充電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 (1)將電源供應器、LED 趨動器、產品標準化、系列化，以利最短時間提供樣品爭取訂單，並於最短時間出貨。
- (2)推出整合 5G/LTE M2M 的產品，加深與運營商、經銷商和系統整合商的合作關係，開發車載、工業與電力應用市場客戶。經營既有的電廠客戶，提供更多樣的產品，以符合其綜合業務的需求。
- (3)積極開發大型 ODM 客戶。
- (4)積極開發行業 Key Account 客戶及策略合作廠商，加速業務及品牌知名度的開發。
- (5)舉辦專業研討會及路演活動增加代理產品之曝光度及專業度形象，與各大再生能源投資商或開發商建立初期設計島及合作關係。

B、生產政策：

導入具價格競爭力的供應商並提升電源供應器及 5G/LTE 產品之生產線效率。

C、產品發展方向：

- (1)進行環保與高效能電源供應器與 LED 趨動器之開發與認證。
- (2)尋求策略聯盟夥伴，使電源產品更具多樣性。
- (3)研發工業、電力應用及智慧交通應用的 5G/LTE 無線寬頻通訊路由器。
- (4)針對再生能源產品持續研發軟硬體整合之整合性產品，結合逆變器，儲能系統，智慧管理系統，達成全方位再生能源電廠專業供應服務商角色。

D、加強資訊系統開發：本公司採用 ERP 系統已具有相當成效，隨即亦導入電子簽核系統，將可更落實各分支據點及後勤支援管理，掌握更及時之資訊。隨著網路安全閘道器新業務模式的建立，將積極建立產品升級及客戶售後服務的資訊平台。

E、健全公司體質：本公司已建立相關之內控內稽制度，加強內部控管及財務體質之健全，強化營運管理能力，持續培育及招攬優秀人才，俾助公司經營績效提升。

2、長期發展計劃

本公司著眼於全球綠能市場之長遠佈局，以四大營運支柱作為長期發展之核心指導原則：

【市場與業務擴張】

積極尋求海內外策略夥伴進行深度聯盟或併購 (M&A)，加速跨國業務成長。同時，彈性配置全球資源以拓展海外運籌佈局，分散單一市場風險，並推動具備國際標準且高度客製化的能源解決方案。

【技術研發與創新】

堅持以台灣為核心研發基地，深耕自主技術量能。鎖定高潛力利基市場，藉由高技術門檻之專利研發，打造差異化產品護城河，厚植企業永續發展之根基。

【財務與獲利優化】

堅守穩健經營原則，以低負債比率控管風險。追求「高質量盈餘成長」，不盲目衝刺營收規模，而是聚焦高附加價值之核心業務，確保營收與毛利率之雙軸成

長，極大化股東權益。

【公司治理與團隊建設】

實施內控內稽機制，全面健全營運與財務體質。同時，將人才視為企業最重要之資產，持續延攬並培育跨領域優秀菁英，打造具備國際競爭力的高效能團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內銷營業收入	1,730,523	1,667,001
外銷營業收入	293,412	441,554
美洲	240,869	297,221
亞洲	37,443	41,459
歐洲	14,381	3,719
大洋洲	0	99,106
其他地區	719	49
營業收入淨額	2,023,935	2,108,555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市場需求面

(1) 電源供應器的需求受到電子設備市場的波動影響，包括個人電子產品、工業應用、通信設備等。全球科技發展、5G 的普及以及物聯網的擴張都可能影響電源供應器的需求。

1. 可再生能源整合：隨著可再生能源的普及，電源供應器在整合太陽能、風能等方面的應用可能成為未來的增長領域。

2. 電動車和充電基礎設施：隨著電動車市場的擴張，對充電基礎設施的需求增加，這將帶動電源供應器的成長。

(2) 5G 寬頻產品方面

因應 5G NR 的網路建設逐漸普及，加上行動寬頻技術的突破，全球已有多個地區逐漸採用 5G Router 做為接取及物聯網之連接網路，預估每年有很高之成長率。

(3) 再生能源產品方面

受惠於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國內綠電供應鏈的剛性需求，台灣再生能源案場建置正處於高速擴張期，市場動能依然強勁。順應此一趨勢，本公司將進一步深化「專業能源系統整合商」之核心定位。展望未來，隨著電網管理與光儲應用需求攀升，預估本公司在太陽能逆變器、儲能系統及其一體化整合方案的市場出貨與建置需求，將迎來倍數級的強勁成長。

B 市場供給面

(1) 電源供應器的市場區隔相當明顯，ODM 電源約佔八成。在客戶不斷要求降價以維持市場佔有率下，造成產品單價及獲利空間受到擠壓，市場的競爭已完全以價格/成本為準。因此公司加強與大陸當地供應商合作以降低成本。

- (2) 無線寬頻市場未來幾年仍將是競爭激烈之局面，不僅系統商投入者眾多，且上游晶片廠供應商競爭亦非常激烈。因此各家廠商需在產品上進行差異化，以增加產品本身之附加價值，避免惡性之殺價競爭。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電源供應器、LED 驅動器及再生能源產品：

- (1) 本公司在此領域已有 50 年經驗，以優良品質及服務贏得知名大廠長期的合作關係。
- (2) 累積雄厚類比電路技術，反應快速全力配合客戶，並隨著公司持續成長，吸引優良人力投入。
- (3) 與主要供應商建立穩定的供貨關係，能確實掌握供貨來源、穩定性及價格。
- (4) 本公司代理之逆變器及儲能產品為市面上相同類別產品中居領先地位之品牌，具有相當競爭優勢。
- (5) 利用宜蘭廠組裝生產符合台灣市場需求的逆變器與充電樁。

■ 網路通訊產品：

- (1) 本公司與 5G/LTE、WiFi 上游晶片廠與模組廠建立非常緊密的策略夥伴關係。由於各國電信寬頻建設需求不一，產品研發技術涵蓋軟、硬體之領域，本公司重視研發已經能夠掌握關鍵技術，且能因應不同市場所需機動調整產品策略，深具備競爭優勢。
- (2) 隨著工業物聯網技術的進步，應用市場蓬勃發展，其藉由資料分析和利用，以改善效率、生產力，協助企業提升彈性和競爭力。盛達長期專注於工業 M2M 和智慧物聯網(AIoT)市場，針對垂直市場提供高附加價值的產品與服務，保持競爭優勢。盛達的解決方案協助全球客戶快速佈建於電力、智慧交通...應用市場。

B 不利因素

■ 電源供應器、LED 驅動器：

- (1) 專業研發人才不易覓得，高瓦數、高效率技術不容易取得與培養。
- (2) 在銷售管道上，全球行銷能力尚須提昇，產品線完整度仍需加強。
- (3) 再生能源硬體部分目前以代理業務為主，非自有產品，若未取得優勢有機會被原廠取代或面臨其他代理商之競爭。
- (4) 價格競爭，電源供應器市場存在激烈的價格競爭，製造商可能面臨壓力降低價格以保持競爭力，這可能影響其盈利能力。
- (5) 環保法規，隨著對環保的重視提高，更嚴格的環保法規可能要求電源供應器製造商符合更嚴格的標準，增加了生產成本。

◆ 因應對策：

- ① 招募及培植研發人才，利用外部資源增快研發能量。
- ② 持續開發重點客戶並深耕客戶與供應商關係。
- ③ 加強對再生能源大型業者之系統整合及銷售能力，並加強專業能力，避免其他代理商之競爭。
- ④ 增加供應商以減低衝擊。

■ 網路通訊產品：

- (1) 因半導體產業的磁吸效應與 AI 產業的興起，通訊專業人才不易招募，國內大專院校與研究所每年培養出的通訊系所畢業生有限。

◆ 因應對策：

①加強研發團隊之實力，密切注意產業之發展動態，透過與國內法人研究機構之合作，如與工研院合作開發或技術移轉之方式來取得先進技術，並加強與相關廠商進行合作或共同開發。

②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例如 ESG），並公司內部建立健全薪資、福利制度來吸引高科技人才加入

(2)匯率之變化常會影響出口報價之競爭力與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適時採取必要之避險措施或利用其它金融工具來避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產品功能與用途
電源供應器	(1)消費性通訊產品，如 TV、手機。 (2)數位家電設備、通訊設備。
LED 驅動器	LED 燈源驅動，如室內燈與路燈。
LTE/5G/NTN Router	室內、戶外或工業、電力、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所需之 5G/LTE Router/AIoT Gateway/NTN Gateway。
太陽能與儲能電廠	整合太陽能模組、逆變器與儲能系統，提升供電穩定性與使用效率
客製化電源產品	依據客戶需求提供特殊尺寸、輸出參數與應用場域的電源模組設計
充電樁	支援電動車 AC/DC 充電需求，具備網路連接與監控管理功能

(三) 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及主要銷售客戶資料

1. 主要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14 年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本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255,186	20	無	-	-	-	-				
2	B	291,178	23	無	-	-	-	-				
3	C	-	-	-	C	198,552	24	無				
4	D	-	-	-	D	117,795	14	無				
5	E	-	-	-	E	107,660	13	無				
6	F	-	-	-	F	91,654	11	無				
7	其他	727,349	57	無	其他	313,429	38	無				
	進貨淨額	1,273,713	100		進貨淨額	829,090	100					
不適用(註 2)												

不適用(註 2)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主要銷售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14 年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本季 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A	-	-	-	A	334,890	15.88%	無				
2	B	202,960	10.03	關聯企業	-	-	-	-				
3	C	628,919	31.07	無	C	491,671	23.32%	無				
4	D	207,286	10.24	無	-	-	-	-				
5	其他	984,770	48.66	無	其他	1,281,994	60.80%	無				
	銷貨淨額	2,023,935	100.00	無	銷貨淨額	2,108,555	100.00	無				
不適用(註 2)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人員資料

11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8	5	4
	一般職員	67	61	57
	生產線上員工	10	1	0
	合 計	85	67	61
平均年歲		49	44	44
平均服務年資		12.7	7.7	8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0	9	9
	大專	59	53	48
	高中	14	5	4
	高中以下	2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1、勞保

(1)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

(2)勞保費包含普通事故保險費及職業災害保險費，其中普通事故保險費應繳納保費由公司負擔 70%，被保險人負擔 20%，政府 10%，職業災害保險費由公司全額負擔。

2、團保

本公司正式員工均投保定期壽險、住院醫療險、意外傷害險、癌症險、以及職業災害險等，以提昇員工福利。

3、全民健保

(1)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2)健保應繳納保費依健保局相關規定辦理。

4、年終獎金

公司參酌年度營業狀況提撥獎金，並針對個人工作績效、出勤情形、年資等項目於農曆年春節前核發獎金。

5、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福利金，由福委會統籌辦理相關活動及年節禮金等。

6、進修和訓練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能力、品質意識、環保觀念及生產技能，使其在組織系統上發揮職能，進而達成激發員工自我發展及培養人才之目的，規劃與執行相關訓練。

本公司 114 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專業訓練	38	52	290	42,300
管理才能	0	0	0	0
新進人員訓練	8	8	8	0
通識訓練	6	327	13	0
總計	52	387	311	42,300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透過以下措施獲得明顯成效與管控。

目標	方案	執行情形
勞工安全衛生	依法辦理相關訓練	1.指派員工參加急救人員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相關訓練課程並取得相關證照。 2.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3.每年安排內部教育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員工安全與減少健康危害	安排定期健康檢查	1.每年安排一次免費一般健康檢查和特殊健康檢查。 2.各辦公場所，以增加員工安全與減少健康危害。 3.妊娠中之女性勞工不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
安全作業環境	公安消防檢查	定期辦理公安消防檢查與防災演練，以維護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危害物使用安全	防漏措施與安全防護具提供使用者	1.不定期巡檢化學品防漏措施與安全防護具確認正常。 2.作業所使用的危害物質提供作業人員防護工具。 3.每年安排內部「危害通識教育訓練」教育宣導。
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門禁安全 2.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3. 設備維護及檢查	1.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夜間、假日大樓進出口皆有保全，維護公司安全。 2.緊急應變任務編組並定期辦理公安消防檢查與防災演練。 3.依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年對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4.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達預防及處置職場暴力措施。 5.作業所使用的危害物質取得安全資料表 SDS 並定期檢核更新。 6.作業所使用的危害物質提供作業人員防護工具。 7.定期委外進行環境監測計劃並公告環境監測結果。
符合法規要求	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要求	依循政府制定之安全衛生法令及相關要求，為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最基本要求，並朝向創造低風險之工作環境邁進。

(二)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 2、本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
- 3、本公司員工皆有遵守退休金制度之權利與義務。
- 4、退休金之給予標準：
 - (1)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2)強制退休之勞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3)前項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退前六個月平均工資。
 - (4)勞工退休金新制之提繳作業，其中含勞工自提及公司提撥二部份，提撥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指定之勞工個人專戶。
- 5、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為高科技產業，人員素質整齊，公司管理明確清晰，經營管理制度健全且能落實執行，經由各種方式的溝通，逐步建立起共識，勞資間之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情事之發生。
- 6、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目前及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目前及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勞資爭議亦依照調節程序調解，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了讓全體員工了解員工行為、操守及倫理，凝聚員工向心力，特訂定相關辦法與規定使公司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有所依循，其相關辦法及守則簡述如下：

- 1.分層負責及核決權限規定：本公司實施分層負責，各層級亦有職務代理人，各部皆遵循核決權限之規定，以確保公司各項業務營運正常。
- 2.制定獎懲辦法：本公司除工作規則中明訂獎勵區分為：嘉獎、記小功、記大功等三種，懲戒區分為：申誡、記小過、記大過等三種。
- 3.實施營業秘密維護辦法：為確保公司商業秘密及智慧財產權，員工競業禁止，員工需簽訂保守營業秘密暨智慧財產權歸屬契約書。
- 4.員工年度考績辦法：為提升本公司員工之工作士氣及績效，發掘優秀人才，並使員工升遷與獎懲公平合理化。
- 5.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公司嚴禁就業場所之性騷擾行為，並明訂規則及員工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 6.同仁工作規則及行為準則：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化經營之管理制度，促使全體員工齊心協力，達到人力高度運用的目標，共謀事業發展，特參照相關法令訂定本規則，主要內容如下：

第一章 人事任用

第二章 出勤

第三章 員工加班

第四章 薪資、津貼、獎金

第五章 調動、考績、晉升、獎懲

第六章 辭職、留職停薪、資遣、免職、退休

第七章 勞保、健保、團保、就業保險

第八章 職工福利委員會

第九章 婚、喪、慶生、急難救助及輔助

第十章 職業災害補償及撫恤

第十一章 職業安全衛生

第十二章 溝通制度及其他

7.廠規獎懲辦法及工廠員工應遵守守則：工廠另制定「同仁工作規則」，係針對廠內之員工行為、操守及倫理規範制定之，確保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符合作業標準，進出廠區應遵守規定及為建立良好工作環境、提供工作效能以維護公司形象提升員工素質之一般規定。

- (1)遵守工作規則及一切法令規章、制度。
- (2)服從各級主管之分配、指導管理及調遣，不得藉故推諉。
- (3)不私自經營與公司業務有關之事業，對外不擅用本公司名義。
- (4)不得利用職權或職務上之身份關係或消息，以圖謀私人利益。
- (5)公司同仁應遵守，不洩漏公司技術、管理及業務機密。
- (6)未經公司同意，不得私自對傳播界發佈公司任何資訊。
- (7)不得私自收藏、傳播公司機密資料。
- (8)不得攜帶違禁品及易燃物品進入公司及生產區。
- (9)不得私自進入公司有警示標語之禁區，或私自帶親友及已離職之員工進入工作場所。
- (10)本公司同仁薪資視為極機密，不得任意告訴人或詢問其他同仁之待遇。
- (11)不在工作場所聚賭、吸毒、抽煙、吃檳榔或作有傷風化之行為。
- (12)不得於上班時間內飲用含酒精性之飲料。
- (13)對於公物應加愛惜，不得浪費、毀損、變換或私用。
- (14)端正儀容，穿著工作服及配掛公司服務證件。

為規範全體員工應遵守事項，確保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符合作業標準，提供工作效能以維護公司形象提升員工素質之一般規定。上述辦法與規定於新進員工報到時給予訓練，亦隨時將最新版本公告於廠內公告欄提供員工查詢。

8.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與管理，確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應遵循適當性、必要性及最小化原則，並應明確告知當事人蒐集之目的與範圍，並尊重當事人之權益，以避免人格權受侵害，並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

(五)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成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管理人員，並制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準則」，有關廠區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防護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1.工作環境規定與措施

- (1)工作人員應隨時注意自我身心健康調適，養成良好衛生習慣。
- (2)工作場所應適時整理整頓，經常保持整齊清潔。
- (3)廠內工作嚴禁抽煙、吃檳榔與飲用酒精性飲料。

- (4)吸煙應在規定之吸煙室內且不得隨意丟棄煙蒂。
- (5)處置危害物時應正確使用相關防護具。
- (6)危害物應確實標示並不得任意毀損。
- (7)工作場所內適當處所應設置符合飲用水標準之飲水設備，定期清洗並進行水質檢測。
- (8)每年進行全廠區之消毒工作。
- (9)廁所應保持良好通風，並清洗消毒。
- (10)全體員工必保持廠區 6S 環境整潔衛生，養成良好習慣。
- (11)不隨地吐痰、便溺、不亂丟煙蒂，不隨地亂丟垃圾。

2. 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

- (1)從事各項工作均應遵循有關安全標準、作業程序書及工作程序安全檢核表施作及檢核。
- (2)臨時性或非經常性作業無該類安全標準可依循者，不可貿然著手，應活用既有安全作業標準再與工作負責人會商討論後決定應採行之安全步驟及方法。
- (3)從事高度二公尺以上之高架作業或作業中有物體飛落或飛散等及現檢點、督導人員均應確實戴用安全帽並繫妥帽帶。
- (4)在未設平台及護欄且高度離地二公尺以上之管、塔、架上或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作業時，應正確使用安全帶及輔助繩或安全繩索。
- (5)變電設備或廠區實施部分停電作業時，應將該停電作業範圍以鐵網或施工警示帶等予以加圍、隔離，分別懸掛「停電作業」或「有電危險」之標示，以茲警示。作業完成後應先確認從事作業之員工已離開且無感電之虞，始得拆除。
- (6)工作時應依各站規定穿戴個人防護器具，若發現有不安全狀況、設備和作業方式，應立即報告。
- (7)工作中禁止追逐、戲謔或其他不安全行為。
- (8)機具使用不得超過最高使用負荷。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盛達於112/03/23成立「資通安全委員會」，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負責落實資通安全管理系統有效運作且持續改善，資通安全委員會含總經理及資安專責主管、資安專責人員二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資通安全組織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委員會」組織架構執掌如下：

- 1.資通安全工作小組：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通安全作業。
- 2.內部稽核小組：負責評估資通安全管理制度之執行情形。
- 3.緊急應變與事件通報小組：負責技術支援資通安全事件之預防、應變及復原處理作業。

本公司定期依資通安全風險管制程序執行資安風險管理、辨識及分析資安風險與評估其等級，若超出可接受風險值者，選擇適當控管措施，進行必要之風險處理及改善措施，以降低可能面臨之風險，並依循PDCA的管理循環以確保資安目標之達成，進而促使資安持續改善。

規劃(Plan)-資安風險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2.資通安全風險管理與對策制訂 3.遵循資安國際標準(ISO 27001)	執行(Do)-多層資安防護 1.資訊資產管理 2.存取控制 3.實體與環境安全管理 4.網路安全管理 5.雲端服務安全管理 6.變更與組態管理 7.資通安全事故管理
檢查(Check)-監控資安管理成效 1.資通安全持續監控 2.資通安全指標量化 3.資通安全弱點掃描 4.資通安全內部稽核 5.通過資安國際稽核認證	行動(Act)-檢討與持續改善 1.資通安全措施檢討改善 2.資通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已於民國112年建立資通安全管理體制，建構資通安全管理四階管理文件，作為公司現行的資通安全管理作業之依據，並取得ISO/IEC 27001:2022資通安全管理系統驗證，強化資安防護，並落實執行資通安全風險評鑑及管理作業，確保公司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資安案例分享及強化資安意識宣導：資安宣導 20 次。
- 2.軟體盤點：每半年一次，以保證合法使用授權軟體及防範惡意軟體。
- 3.端點防護：伺服器與端點電腦安裝 MDR (威脅偵測與應變服務)，每週檢查雲端中控平台，針對異常進行處置。
- 4.DR 演練：定期進行異地備份資料回復測試至少每年 1 次，核心系統定期災難復原演練每年 1 次。
- 5.主機弱掃：每年兩次主機弱點掃描，並修補資安漏洞。
- 6.資安相關重要會議：管審會 1 次。
- 7.資安人員總數：2 人(資安專責主管 x1、資安專責人員 x1)

●資安事件通報程序

疑似資通安全事件發生時，資訊資產權責單位發現人員應依事件歸屬通報直屬主管，並副知緊急應變與事件通報小組技術支援協助處理。判定為資通安全事件時，依等級決定是否向政府主管機關通報，並啟動業務持續運作計畫與事後復原追蹤鑑識偵查。

●資通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

- 1.資安認證：112 年 6 月 20 日、21 日由 SGS 外部稽核確認，符合 ISO/IEC 27001:2022 資通安全管理系統要求，於 112/08/29 取得有效之證書，證書有效期限為 112/08/29-115/08/29。114 年 6 月 18 日通過 ISO/IEC 27001:2022 管理系統定期追查驗證。

●114 年度執行情形

114/05/23 內部伺服器完成弱點掃描。

114/06/06 全集團完成 MDR (威脅偵測與應變服務) 導入。

114/06/16~114/07/02 進行全集團社交工程演練初測。

114/06/18 由 SGS 進行 ISO 27001 管理系統定期追查驗證，符合管理系統要求，無重大缺失。

114/07/08~114/07/09 完成盛達 ERP、BPM 系統災難還原演練。

114/08/13 完成全集團年度資安教育訓練，每人共 3 小時。

114/09/01~114/09/17 進行全集團社交工程演練複測。

114 年度完成資安案例分享及強化資安意識宣導共計 20 次。

114 年無影響營運風險的重大資安事項。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目	年度 項	114 年度	113 年	增（減）金額		變動分析 (註 2)
				金額	%	
流動資產		1,380,804	2,323,774	(942,970)	(40.58)	註 3
基金及長期投資		65,252	90,332	(25,080)	(27.76)	註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0,170	835,455	(155,285)	(18.59)	註 5
無形資產		6,041	53,038	(46,997)	(88.61)	註 6
其他資產		715,256	578,701	136,555	23.60	註 7
資產總額		2,847,523	3,881,300	(1,033,777)	(26.63)	
流動負債		457,796	1,295,268	(837,472)	(64.66)	註 8
非流動負債		95,009	106,598	(11,589)	(10.87)	
負債總額		552,805	1,401,866	(849,061)	(60.57)	
股本		1,301,184	1,160,041	141,143	12.17	
資本公積		704,643	692,146	12,497	1.81	
保留盈餘		202,322	313,760	(111,438)	(35.52)	註 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告換算之兌換差 額		(142)	5,240	(5,382)	(102.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利益 (損失)		(38,743)	(34,616)	(4,127)	11.92	
庫藏股		(24,677)	(25,057)	380	(1.52)	
非控制權益		150,131	367,920	(217,789)	(59.19)	註 10
權益總額		2,294,718	2,479,434	(184,716)	(7.45)	

說明如下：

- (註 1)：此二年度資料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資料，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 2)：上述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壹仟萬元以上者。
- (註 3)：流動資產減少，主係償還銀行借款、支付股利，以及履行合約成本按流動性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
- (註 4)：基金及長期投資減少，主係處分轉投資公司股權所致。
- (註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係將自有不動產出租外部人，故將其帳面價值重分類至投投性不動產。
- (註 6)：無形資產減少，主係併購子公司晟瑞科技，因定期減損測試，其使用價值低於帳面金額，故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 (註 7)：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將自有不動產出租給外部人，故將其不動產之帳面價值重分類至投投性不動產所致。
- (註 8)：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 (註 9)：保留盈餘減少，主係本期淨損所致。
- (註 10)：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發行新股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108,555	2,023,935	84,620	4.18
營業成本	1,745,867	1,609,740	136,127	8.46
營業毛利	362,688	414,195	(51,507)	(12.44)
營業費用	430,595	433,870	(3,275)	(0.75)
營業淨損	(67,907)	(19,675)	(48,232)	245.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874)	64,328	(140,202)	(217.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3,781)	44,653	(188,434)	(422.00)
所得稅費用	(2,556)	(27,745)	25,189	(90.7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46,337)	16,908	(163,245)	(965.4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如下：

說明：

註 1. 114 年度營業收入及成本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儲能業務持續成長所致；而毛利微幅衰退係因認列存貨呆滯損失所致。

註 2. 114 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較 113 年度減少，主係認列商譽、無形資產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前後期 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51,507)		V		
說 明	係因 114 年度提列再生能源相關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所致。				

註： 發行人如經營多項產業應依產業別分析各產業營業毛利變動之原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60.60%	0.96%	59.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54%	11.91%	40.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	-0.80%	10.8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1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及短期借款餘額大幅減少所致。

2.114 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近 5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合計較 113 年度增加所致。

3.114 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13 年度增加，主係去年度股利支出超過營運現金流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40,932	106,183	30,000	677,115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因營業活動而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投資光電、儲能案場。

(3)融資活動：預計儲能案場向銀行借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預期可能產生收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不適用。

(2) 其他效益說明：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事業	114 年度認 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BEC Technologies Inc.	(24,248)	主係依政策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而虧損	-	無
BEC International, LLC	(666)	主係支付不動產稅致虧損	-	無
Avantek Systems PTE. LTD	(918)	主係營收不足致虧損	-	無
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3,035	太陽能電廠設備經銷及維運服務、儲能建置及維運業務，均穩定貢獻獲利	-	無
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太陽能電廠設備經銷穩定貢獻獲利	-	無
盛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8)	已於 114 年解散，現辦理清算中	-	無
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048)	主係投標金額下降，營收下滑，另儲能廠設備減損損失，以致本期虧損	-	無
盛鎧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956	主係屋頂型光電案廠完工致本期獲利	-	無
盛達控股份有限公司	(108)	主係投資之公司均在開發階段，尚無獲利貢獻	-	無
Billion Electric Japan Co., Ltd.	(5,504)	主係尚未有穩定營收，故本年度仍虧損		無
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15)	主係營收規模不足，營業費用仍偏高，故本年度仍虧損		無
盛智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8	已於 114 年 12 月解散並清算完成	-	無
盛日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已於 114 年 4 月出售	-	無
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2,839	主係澳洲案場開發權收入挹注致本期獲利	-	無
Billion Energy Co., Ltd.	(207)	甫成立，尚未有穩定營收，故本年度仍虧損	-	無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1.董事會：

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公司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2.總經理室：

負責規劃及指揮調度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之執行、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3.各功能單位：

負責分析、管理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4.內部稽核：

為隸屬於董事會之獨立單位，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落實程度，查核各功能單位風險應變與控制之執行狀況，提供風險監控之改善建議。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重
利息收入	20,351	0.97%	35,773	1.77%
利息費用	5,100	0.24%	12,673	0.63%
兌換(損)益	(31,218)	-%	51,065	2.52%

資料來源：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利率變動：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之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為 0.24%，比率甚低，對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因營業成長而為擴大營運規模資金需求時，將依整體金融環境及自有資金水位情形，並參考市場訊息及利率走向，並與金融機構維繫良好關係，以穩健保守經營起見取得有利之資金成本。

(2)匯率變動：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 年度受到整體國際市場環境變化及美國關稅政策等因素導致美元匯率走弱，以致外幣資產負債評價產生未實現兌換損失，為避免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擬以下列措施因應：

A.部分合約採美元銷售，並相關採購以美元支應，採取自然避險方式規避此部份應收及應付帳款匯率波動的風險。

B.外銷報價考量匯率波動狀況，適時反映成本以調整售價。

C.財務部門平日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蒐集相關資訊，以做為未來利率及匯率走勢參考之依據，並適時進行外幣結售或調整持有部位，以降低外幣資產曝險及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隨時注意主要原物料市場價格變化，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之機制調整為參考價格，未來將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未來如能依市場波動而調整進、銷貨價格，應能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重大影響。

(三)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並依規定期稽核及公告，執行單位亦會依循相關管理辦法進行內部審核及監控，不致對營運造成風險。

(四)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考本年報，營運概況之技術及研發概況。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六)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公司所研發生產之產品為網通裝置與能源相關設備、場域，上市銷售前完成弱點掃描與滲透測試，能源場域中控平台置於雲端機房，確保 99.99% 可用度，並完成資安要求的相關驗證；
2. 在資安風險控管上，資通安全委員會下轄之資通安全工作小組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通安全作業，稽核室訂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管理，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確保公司資訊安全相關政策及作業之落實。

(1)資訊網路架構

- a. 各辦公地點均由委外廠商建置防火牆與 SD-WAN，並進行 24 小時 SOC (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 維運監控與防禦，阻絕外部網路攻擊。
- b. 全面導入 MDR (威脅偵測與應變服務)，保護伺服器與端點資訊設備免受網路攻擊。
- c. 定期進行資安宣導、教育訓練與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的資訊安全意識。關鍵業務流程的資訊設備不定期執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消弭潛在資安漏洞。

(2)資訊系統持續營運

除建置異地備援機房外，增設雲端備援作業，並定期執行災難復原計畫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可持續運作。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電源產品及寬頻網路終端設備之專業生產公司，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其他公司之計劃。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降低原物料購買成本，以及避免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況。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積極開拓客戶以降低客戶集中之風險；惟儲能相關事業係以專案方式承攬建置，其服務對象與一般製造業客源穩定狀況相異，且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當承攬合約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完工時，則該期間之工程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現象，實屬行業特性，儲能事業仍將持續開發業務機會，故雖有銷貨集中之情事，尚無顯著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一)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間對中國普天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普天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遲未支付給本公司之應收代付款計美元 4,459 仟元，此違約之行為已委請律師提出仲裁，114 年 12 月接獲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通知，裁決期限將延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2. 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收到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商業庭函，因前董事長陳忠廷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財報不實罪被起訴案件，聲請法院裁判解任其董事職務案，委任律師提出答辯，目前於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審理中。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

智慧財產權之管理及風險因應措施：

(1) 智慧財產管理政策及目標

為保護研發成果，降低營運風險，本公司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並建立智財管理計劃，強化競爭優勢及提升技術研發品質，同時作為內部處理智財相關事務之決策和執行準則，以逐年精進之方式，預期未來可得援引使本公司運用智財商業化策略獲利或規劃業務發展，並吸引外部投資，以提升品牌價值。

(2) 智慧財產管理計劃

A. 共通管理維護措施

(A)透過契約與員工、受委託人、受任人及相關合作方及其人員等進行明文約定，確保利用本公司資源及受本公司委託所完成之創作、設計、研發、發明、技術、圖樣、標示等內容之著作權、商標權、專利權及其他相關智慧財產權等均歸屬本公司所有或本公司與合作方共有，或本公司享有永久使用權。

(B)定期進行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及本公司相關內部規範之教育訓練及相關課後測驗，並鼓勵參與外部講座，使員工知悉及遵守相關法律規定與公司規範，提升全體人員之智慧財產權利基本知識與保護意識，並尊重他人之智慧財產權，防止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形發生。

B. 專利及商標管理措施

(A)指派專責人員制訂商標清單並定期檢視、維護與管理，以評估商標權存續價值與必要性，以即時進行商標權利展延。

(B)本公司以產學合作方式與學界進行密切技術交流，為本公司推出之產品注入新能量，以提升技術品質，並促進可專利性之新產品、新技術與新製程與方法之產生。

(C)指派專責人員定期清點專利表列，偕同技術團隊人員檢視專利內容

與實施成效，以評估專利存續價值與商業化可能性，維護既有之專利權或捨棄維護而另為改良技術或更新技術之專利申請，並於申請前先進行檢索，避免申請案受到核駁。

(D)本公司制定「智慧財產權獎勵辦法」，激勵員工創意發想與進行研發、設計提案，促進專利申請案增加及提高公司專利數量。

(E)為強化競爭力，本公司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及鼓勵人員參與智財相關外部講座，提升全體人員對智財之基本知識，以提升專利技術品質。

C. 營業秘密措施

員工完成營業秘密保護課程及測驗，瞭解其應負之保密義務範圍與違反保密義務及營業秘密保護時應承擔之責任；離職時則應告知員工繼續遵守保密義務與營業秘密保護的責任，並簽署相關聲明承諾遵守。

(3) 智慧財產管理 114 年度具體執行情形

A. 教育訓練及宣導，以提升全體人員對智財之基本知識：

(A)法務人員參與外部智財相關課程。

(B)全體員工內部智慧財產教育訓練程與營業秘密保護觀念之宣導

✓ 本公司為盛達集團員工安排「2025 年度集團資安教育訓練」課程，並進行全體員工線上測驗填寫，以強化全體員工對資訊安全保護觀念。

✓ 本公司不定期以電子郵件向盛達集團所有同仁進行資安宣導，分享資安問題案例，提醒同仁注意，避免受到詐騙而造成資安風險，本年度宣導共計 17 次。

✓ 本公司於本年度 3 月及 4 月發布電子郵件向盛達集團所有同仁重申公司資安政策，請同仁透過電子郵件進行公司資訊與文件傳遞，不得利用 Line 等通訊軟體傳輸，以落實營業秘密保護規範，本年度宣導共 2 次。

✓ 本公司於本年度 12 月為盛達集團員工安排「認識營業秘密與保密義務」線上教育課程，並進行全體員工線上測驗填寫，以強化全體員工對營業秘密認識與保密觀念。

B. 完成盤點本年度盛達集團目前專利及商標盤點與清單更新，目前集團專利及商標權情形如下：

(A) 新申請案(截至 114 年 12 月 10 日)：無。

(B) 已獲證且維護中(截至 114 年 12 月 10 日)：

	專利	商標
台灣	發明 1 件、新型 6 件	11 件
國外	發明 0 件、新型 4 件	8 件
總計	發明 1 件、新型 10 件	19 件

備註：113 年盛達新申請商標 1 件——「手機應用程式、電池充電器、充電樁、用於能源管理的電氣控制裝置、電動車用充電站裝置、充電器可下載之應用程式、逆變器、儲能裝置、變壓器、電源供應器、穩壓器、交直流電壓轉換器、不斷電供應器」用於第 009 類，於 114 年 6 月取得核准，故國內獲證商標增加 1 件。

C. 進行下列產學合作與政府專案，增加研發動能：

- (A)本集團子公司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合作協議書，就化合物半導體元件於光充儲應用場域之導入與驗證相關技術進行交流與合作。
- (B)本集團子公司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參與投標經濟部能源署業界能專計畫。
- (C)本公司持續執行與國立宜蘭大學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 (D)本公司持續執行與台灣科技大學之產學合作協議書。

D. 落實營業秘密與資訊安全之保護與保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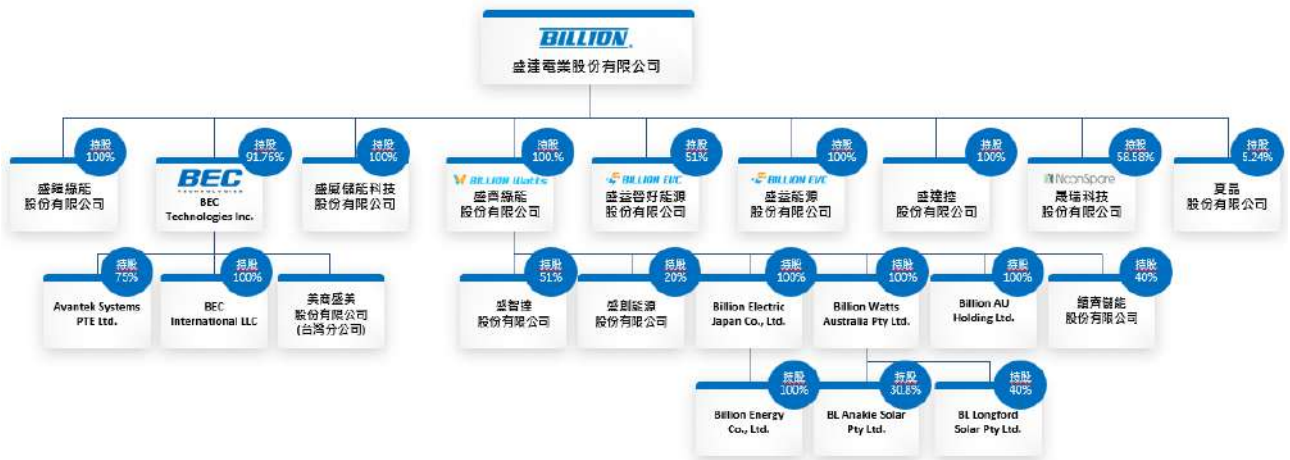
- (A)依循 ISO27001 制定《存取管制與密碼管制程序》規範進行本公司之資訊系統帳號開設、資料存取適當管控，本年度並完成使用帳號盤點，刪除或關閉不必要之帳號。
- (B)全體員工洽談各項業務合作時，於揭露集團機密資訊前，先簽訂保密合約，並於本年度簽署之合約中落實保密條款之納入，強化合約各方的保密義務與責任。
- (C)於今年度有關軟體使用、授權、技術開發及合作與創作服務等相關合約中，訂定智慧財產權條款，約定智慧財產權歸屬、保證未侵害第三人權利之保證，以及衍生權利爭議之處理責任者與賠償責任，以落實自身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尊重他人的智慧財產權等原則。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事業分工)組織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BEC Technologies Inc.	93 年 12 月 9 日	MATRIX DR STE 200 RICHARDSON, TX 75082-2760	USD 2,500	通訊相關產品之銷售業務
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 月 18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8 樓之 1	NTD 184,575	太陽能及儲能解決方案服務提供、電廠維運管理服務等業務
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7 月 9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2 號 8 樓	NTD 76,861	儲能銷售業務
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6 月 27 日	桃園市中壢區高鐵南路 2 段 200 號 10 樓	NTD 36,025	太陽能電廠設備及充電樁之經銷服務
盛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2 號 8 樓	NTD 17,257	社區型充電及儲能供應服務等業務
盛達控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2 月 13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2 號 8 樓	NTD 12,000	投資公司
盛鎧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8 月 31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2 號 8 樓	NTD 20,000	太陽能電廠設計、興建及銷售業務
Billion Electric Japan Co., Ltd.	113 年 1 月 12 日	神奈川縣川崎市中原区新九 子東 3 丁目 447 番 8 号 e s t a V I V O 武蔵小杉	JPY 50,000	儲能銷售業務
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10 月 26 日	臺中市潭子區栗林里中山路 三段 486 號	NTD 260,560	鋰電池模組設計製造、家用及工商儲能系統集成整合及能源技術服務
BEC International, LLC	104 年 6 月 29 日	MATRIX DR STE 200 RICHARDSON, TX 75082-2760	USD 1,275	國際投資業
Avantek Systems PTE. LTD	111 年 4 月 19 日	531A UPPER CROSS STREET #04-95 HONG LIM COMPLEX Singapore 051531	USD 360	雲端軟體代管服務

盛智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11 月 25 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9 樓之 3	NTD 10,000	能源軟體設計及銷售業務
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113 年 10 月 18 日	Australia Square, Level 42, 264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D 1,032	儲能銷售業務
Billion AU Holding Pty Ltd.	113 年 10 月 25 日	Australia Square, Level 42, 264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尚未注資	儲能銷售業務
Billion Energy Co., Ltd.	114 年 2 月 14 日	神奈川県川崎市中原区新九子東 3 丁目 447 番 8 号 esta VIVO 武蔵小杉	JPY 5,000	儲能銷售業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通訊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路由器、車載及工業網通等)。
- (2) 電源暨能源管理設計製造及銷售(客製化電源及儲能代工等)。
- (3) 綠能事業(儲能及太陽能解決方案提供及太陽能電廠與儲能電站投資)。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比例
BEC Technologies Inc.	董 事	Jesse Lin	2,294	91.76%
	董 事	Vu To		
	董 事	Shu Mei Chang		
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振乾	18,458	100.00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張淑梅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均宜		
	監察人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楊鎧丞		
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張淑梅	1,837	51%
	董 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彥勳		
	董 事	祐安潔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周		
	監察人	楊鎧丞		
盛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蔡亭君	2,200	100%
	監察人	楊鎧丞		
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張淑梅	7,686	100%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均宜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邱舍利		
	監察人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沈玉惠		
盛鎧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彥勳	2,000	100%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楊鎧丞		
盛智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張淑梅	510	51%
	監察人	郭文軒		
盛達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忠廷	1,200	100%
	監察人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張淑梅		
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張淑梅	15,264	58.58%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彥勳		
	董事	盛達電業(股)代表人：陳均宜		
	董事	張好禎		
	董事	陳建熹		
	監察人	呂燮鑾		
	監察人	楊鎧丞		

Billion Electric Japan Co., Ltd.	董 事	陳忠廷	7,000	100%
	董 事	陳均欣		
	董 事	徐健邦		
BEC International, LLC	董 事	Jesse Chia Lin	-	100%
Avantek Systems PTE. LTD.	董 事	Vu Hoang TU	270	75%
	董 事	Jesse Chia Lin		
	董 事	Ng Ren Hsien		
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	陳均宜	1,032	100%
Billion AU Holding Pty Ltd.	董事	陳均宜	-	100%
Billion Energy Co., Ltd.	董事	陳忠廷	-	100%
	董事	陳均欣		
	董事	陳彥勳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 稅後損益
BEC Technologies Inc.	USD 2,500	USD 9,884	USD 3,646	USD 6,238	USD 8,454	USD (1,008)	USD (845)
盛齊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84,575	702,118	281,819	420,299	1,335,692	9,809	18,350
盛威儲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861	25,242	5,987	19,255	3,572	(6,634)	(58,048)
盛益晉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6,025	78,000	29,815	48,185	141,909	4,984	3,964
盛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7,257	47	-	47	-	(384)	(118)
盛達控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970	110	860	-	(115)	(108)
盛鎧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3,707	3,582	20,125	42,011	2,001	1,956
Billion Electric Japan Co., Ltd.	JPY 50,000	JPY 23,279	JPY 28,949	JPY (5,670)	JPY -	JPY (21,168)	JPY (21,550)
晟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560	272,371	29,714	242,657	25,181	(47,765)	(50,452)
BEC International, LLC	USD 1,275	USD 2,155	USD 39	USD 2,116	USD -	USD (216)	USD (21)
Avantek Systems PTE. LTD	USD 360	USD 322	USD 1	USD 321	USD 116	USD (39)	USD (39)
盛智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6,019	1,133	14,886	7,920	5,338	4,329

Billion Watts Australia Pty Ltd.	AUD 1,032	AUD 8,859	AUD 7,686	AUD 1,173	AUD 4,907	AUD 183	AUD 141
Billion AU Holding Pty Ltd.	-	-	-	-	-	-	-
Billion Energy Co., Ltd.	JPY 5,000	JPY 4,061	JPY 53	JPY 4,008	JPY 0	JPY (939)	JPY (99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盛達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振 乾



The logo for Billion, featuring the word "BILLION" in a bold, italicized, sans-serif font. The text is white and is flanked by two horizontal white lines, one above and one below. A registered trademark symbol (®) is located at the end of the word. The logo is centered on a large blue arrow pointing to the right, which is set against a background of white and light blue geometric shapes.

BILLION®

www.billion.com